

**ESSEX BIO-TECHNOLOGY LIMITED**  
**億勝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061)

**2016**  
年報

# 目錄

2	公司資料
3	財務摘要
4	主席報告
9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履歷
11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20	董事會報告
36	企業管治報告
47	獨立核數師報告
52	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53	綜合財務狀況表
54	綜合股本變動表
55	綜合現金流量表
57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113	五年財務概要



# 公司資料

## 董事會

### 執行董事

嚴名熾 (主席)  
方海洲 (董事總經理)  
鐘聲

### 獨立非執行董事

馮志英  
Mauffrey Benoit Jean Marie  
邱梅美

## 審核委員會

馮志英 (主席)  
Mauffrey Benoit Jean Marie  
邱梅美

## 薪酬委員會

邱梅美 (主席)  
嚴名熾  
馮志英  
Mauffrey Benoit Jean Marie

## 提名委員會

邱梅美 (主席)  
嚴名熾  
馮志英  
Mauffrey Benoit Jean Marie

## 企業管治委員會

邱梅美 (主席)  
鐘聲  
馮志英  
Mauffrey Benoit Jean Marie

## 公司秘書

邱麗文 MBA, ACA, CPA (practising)

## 獲授權代表

鐘聲  
邱麗文

## 核數師

香港立信德豪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

## 網址

[www.essexbio.com](http://www.essexbio.com)

## 註冊辦事處

Cricket Square  
Hutchins Drive  
P.O. Box 2681  
Grand Cayman KY1-1111  
Cayman Islands

## 總辦事處暨主要營業地點

香港  
干諾道中168-200號  
信德中心  
招商局大廈2818室

## 中國總部

中國廣東省  
珠海市  
高新區  
科技六路88號

## 主要股份過戶登記處

Royal Bank of Canada Trust Company  
(Cayman) Limited  
4th Floor, Royal Bank House  
24 Shedden Road, George Town  
Grand Cayman KY1-1110  
Cayman Islands

## 香港股份過戶登記處

香港證券登記有限公司  
香港  
皇后大道東183號  
合和中心17樓  
1712-1716號舖

## 主要往來銀行

香港上海滙豐銀行有限公司  
中國銀行(香港)有限公司  
交通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招商銀行  
中國工商銀行(亞洲)有限公司  
Credit Suisse AG Hong Kong Branch

## 股份代號

0106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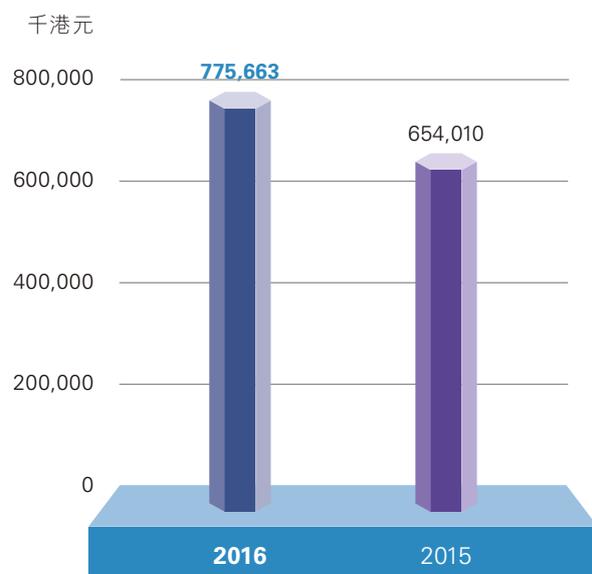
# 財務摘要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增加
<b>業績</b>			
營業額	<b>775,663</b>	654,010	18.6%
經營溢利率	<b>80.3%</b>	81.0%	
年內溢利	<b>136,284</b>	104,895	29.9%
每股盈利			
— 基本	<b>24.33港仙</b>	18.75港仙	29.8%
— 攤薄	<b>24.03港仙</b>	18.51港仙	29.8%
<b>財務狀況</b>			
總資產	<b>933,297</b>	636,579	46.6%
總負債	<b>376,433</b>	223,632	68.3%
總權益	<b>556,864</b>	412,947	34.9%
現金及現金等值物	<b>156,180</b>	64,613	141.7%
流動比率(附註1)	<b>2.28</b>	1.73	
債務比率(附註2)	<b>0.40</b>	0.35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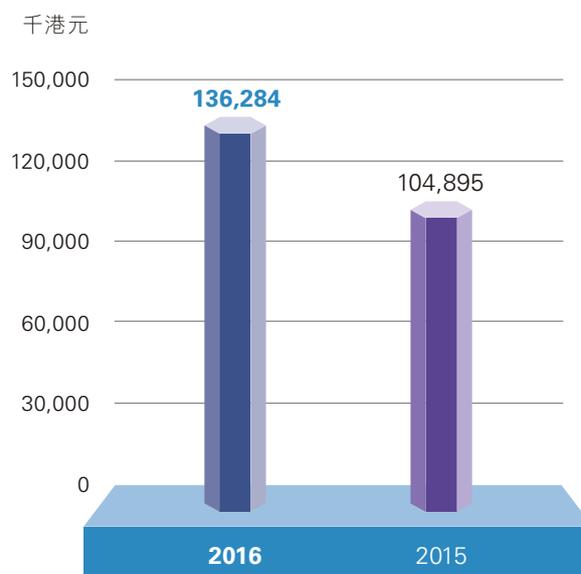
附註：

1. 流動比率：流動資產總值／流動負債總額
2. 債務比率：總負債／總資產

## 營業額



## 年內溢利





本人欣然宣佈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實現了令人鼓舞的發展。

嚴名熾先生  
主席

# 主席報告

本人代表億勝生物科技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為「本集團」）董事（「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宣佈，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取得了令人鼓舞的發展成績。

## 增進計劃

於二零一五年，本集團開始實施一項增進計劃（「增進計劃」），旨在加強科研項目，拓寬自身產品線，矢志令本集團於未來十年事業更上一層樓。

根據增進計劃，本集團於二零一六年成功投資了幾間公司，並取得了一項眼科醫療設備在中國市場的獨家代理權。

關於二零一六年本集團所作投資及／或所取得代理權的細節摘要如下：

日期	交易概況	目標
<b>中國境內</b>		
1. 二零一六年一月八日	補充與廣西萬壽堂藥業有限公司（「廣西萬壽堂」）於二零一五年九月二十二日就本集團擔任獨家銷售代理分銷「伊血安顆粒」訂立的代理協議，本集團向廣西萬壽堂授出本金額人民幣15,000,000元的可換股貸款，年利率為6%，為期3年。	加強與廣西萬壽堂的戰略伙伴關係。



伊血安顆粒



Henson 9000

# 主席報告

日期	交易概況	目標
<b>海外</b>		
2. 二零一六年一月二十二日	初步為期十年的合作及特許協議，協議以總價格3,500,000美元認購Abpro Corporation (「Abpro」) C系列優先股，以及認購Abpro認股權證。Abpro為美國公司，具有在腫瘤及其他治療方面的雙特异性抗體開發實力。	致力於促進抗體治療藥物的發展。
3. 二零一六年三月三日	與Elektron Technology UK Limited (「Elektron」) 訂立分銷協議，據此，Elektron委任本集團為其Henson 9000之獨家分銷商，有效期為8年。	為本集團拓展眼科醫療設備市場奠定里程碑，並擴大本集團護眼解決方案之類別。有助本集團在中華人民共和國 (「中國」) 的眼科領域持續發展。
4. 二零一六年四月十一日	按總價格5,000,000美元認購AC Immune SA (「ACI」) 優先股之認購協議，ACI為瑞士公司，專門研究神經退化性疾病的新式治療及診斷，專攻阿茲海默症疾病。ACI於二零一六年九月二十三日成功在納斯達克證券交易所上市及於上市後相關優先股自動轉換為ACI普通股。	認購事項切合本集團積極發掘機遇，投資具增長潛力公司的業務策略。認購事項亦為本集團與ACI的未來業務合作奠定基礎。

## 向國際金融公司 (「國際金融公司」) 取得150,000,000港元的可換股貸款

於二零一六年七月六日，本集團向國際金融公司 (世界銀行集團的成員公司) 取得150,000,000港元的可換股貸款 (「可換股貸款」)。可換股貸款之所得款項淨額用作為本公司策略性投資及發展本集團生物藥品業務提供資金及應付一般營運資金需要，董事認為訂立可換股貸款協議將讓本公司為本集團業務籌集額外資金。此外，於可換股貸款獲轉換後，預計本公司之資本基礎將會擴大及鞏固。

## 銷售及分銷網絡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設立了39間區域銷售辦事處 (「區域銷售辦事處」)，合共聘有約1,280名銷售人員及營銷代表，其中，約730名為全職員工及約550名為合約員工和委任代理員工。

區域銷售辦事處及銷售以及營銷代表分佈於中國主要省市，負責向醫藥公司及醫院推廣本集團的產品，以及向醫療人員提供關於本集團產品在臨床應用方面的培訓。此外，區域銷售辦事處還為本集團收集市場資訊及反饋意見，以便本集團進行研發規劃及臨床應用研究。

## 研發平台

本集團的主要研發平台包括生長因子、納米抗體及吹-灌-封。生長因子平台及納米抗體平台為技術平台，而吹-灌-封平台是製造平台。建立吹-灌-封平台、先進的製造廠房及設備技術令本集團的核心實力增強，讓本集團開發及生產一系列無防腐劑的單一劑量藥物。

為增強研發能力，本集團已訂立下列協議：

1. 於二零一五年與天士力製藥集團股份有限公司訂立合作協議，開發血小板衍生長因子 (PDGF) 凝膠，用於治療糖尿病潰瘍。目前，該項目正在中國開展III期臨床試驗。
2. 與Abpro訂立合作及特許協議，讓本集團有機會借助Abpro的抗體候選藥物，為本集團的眼科及外科業務開發全新醫藥系列和為本集團的腫瘤免疫治療業務開發新藥。

## 財務表現

於二零一六年，雖然面臨人民幣貶值以及中國藥品價格改革的新投標制度所帶來的挑戰，但本集團仍能逆流而上、砥礪前行，再次帶來優秀的業績表現。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實現綜合營業額約775,700,000港元，較去年增加18.6%。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年內綜合溢利亦相應由去年的約104,900,000港元增加至約136,300,000港元，有關增幅高達29.9%。有關增幅主要有賴營業額增加、不同產品組合及優化成本管理。

本集團的收益主要源自眼科生物藥物貝復舒系列，佔本集團總收益約35.1%，和治療體表創傷的生物藥物貝復濟系列佔本集團總收益約42.7%。來自銷售及分銷第三方產品及向第三方提供市場推廣服務的收益則佔本集團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總收益的約22.2%。

## 展望及前瞻

在沒有不可預見的情況下，本集團深信於二零一七年，旗艦生物藥物貝復舒和貝復濟系列，以及根據分銷協議下的第三方產品將繼續保持增長。

本集團將繼續執行增進計劃，以尋求中國及海外其他投資機遇，與此同時鞏固強化與現有投資方的發展及業務關係。

誠如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七年三月八日的公佈所披露，本公司現正探索在韓國交易所設立韓國預託證券計劃，倘計劃成事，預期本公司將可增加其股份的流通量；提高其知名度；宣傳其企業形象擴大本公司股東基礎。

# 主席報告

## 股息

為回報股東的長久支持，董事會建議派發末期股息每股普通股0.032港元，惟有待本公司應屆股東週年大會批准後方可作實。

## 致謝

本人謹藉此機會向本集團所有持份者、業務夥伴、尊貴客戶及每一位成員致以衷心謝意，感謝各位對我們的信任、支持及與我們衷誠合作，致力將本公司打造成生物製藥業的翹楚。

## 嚴名熾

主席

香港

二零一七年三月二十一日

##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履歷

### 嚴名熾

現年62歲。嚴先生為本集團（成立於一九九九年二月）之創辦人、執行董事兼本公司主席。彼為本公司薪酬委員會及提名委員會成員，本公司附屬公司Essex Bio-Investment Limited、億勝生物製藥有限公司、珠海億勝醫藥有限公司、珠海億勝科技發展有限公司及珠海億勝生物製藥有限公司之董事。

嚴先生於電子工程專業畢業，因其傑出成就已獲得眾多殊榮及獎項。為人所知的是彼於一九九零年榮獲首屆KPMG新加坡高新技術企業家獎。其他獎項包括一九九四年獲DHL及新加坡報業控股頒發「本年度最傑出商人」(Businessman of the Year)榮譽，及一九九六年榮獲法蘭西共和國總統頒發Chevalier DE L'ORDRE NATIONAL DU MERITE榮銜。

於本報告日期，嚴先生(i)於本公司146,479,000股股份中擁有直接權益，彼亦被視為於新加坡億勝投資集團全資擁有附屬公司Dynatech Ventures Pte Ltd所持有之6,666,667股本公司股份中擁有權益。新加坡億勝由嚴先生與嚴名傑（為本公司全資附屬公司的董事）按均等比例擁有；及(ii)亦持有本公司500,000份購股權。嚴先生為嚴名傑的兄弟。嚴先生亦分別為Dynatech Ventures Pte Ltd及新加坡億勝投資集團的董事。

### 方海洲

現年51歲。方先生為執行董事、董事總經理兼本公司總經理，亦為高級製藥工程師。彼早年先後畢業於華南工學院及華南理工大學，分別獲生化工程學學士學位及工程學碩士學位。自億勝生物製藥於一九九六年六月成立以來，方先生一直服務於珠海億勝生物製藥有限公司。方先生亦為本公司附屬公司Essex Bio-Investment Limited、億勝生物製藥有限公司、珠海億勝醫藥有限公司、珠海億勝科技發展有限公司、珠海億勝生物製藥有限公司之董事。

於本報告日期，方先生於本公司4,738,300股股份中擁有個人權益，亦持有本公司3,500,000份購股權。

### 鐘聲

現年52歲。鐘先生為執行董事，負責本集團的財務管理及行政。彼持有廣東省社會科學院的工業經濟學碩士學位。鐘先生於一九九九年二月加盟本集團，在財務管理和項目管理方面擁有逾22年經驗。鐘先生亦為本公司附屬公司Essex Bio-Investment Limited、億勝生物製藥有限公司、珠海億勝醫藥有限公司、珠海億勝科技發展有限公司及珠海億勝生物製藥有限公司之董事。鐘先生亦為企業管治委員會成員，以及本公司之法定代表。

於本報告日期，鐘先生於本公司1,251,150股股份中擁有個人權益，亦持有本公司1,060,000份購股權。

##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履歷

### 馮志英

現年62歲。馮先生於二零零一年六月十三日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彼乃香港執業律師，現為楊永安、鄭文森律師事務所的合夥人。彼亦為本公司審核委員會主席以及薪酬委員會、提名委員會及企業管治委員會成員。

於本報告日期，馮先生於本公司股份或相關股份中並無須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予以披露之權益。

### MAUFFREY BENOIT JEAN MARIE

現年64歲。Mauffrey先生於二零零一年六月十三日獲委任獨立非執行董事，在業務發展及亞太區若干行業的銷售及市場推廣方面有豐富經驗。彼亦為本公司審核委員會、薪酬委員會、提名委員會及企業管治委員會成員。

於本報告日期，Mauffrey先生於本公司股份或相關股份中並無須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予以披露之權益。

### 邱梅美

現年54歲。邱女士於二零零四年九月三十日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彼於美國The University of Southwestern Louisiana畢業，持工商管理學士學位。邱女士亦獲澳洲The University of New England頒授財務管理深造文憑。邱女士為香港會計師公會及澳洲會計師公會的執業會計師，擁有逾25年的香港稅務、審核及商業經驗。邱女士現時為一間香港管理顧問公司的董事。彼亦為本公司薪酬委員會、提名委員會及企業管治委員會主席以及審核委員會成員。

於本報告日期，邱女士於本公司股份或相關股份中並無須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予以披露之權益。

### 王新志

現年53歲。王先生於二零零零年十一月十日加盟本集團，並分別於二零一五年一月九日、二零一五年八月二十八日及二零一五年八月二十八日獲委任為本公司附屬公司珠海億勝生物製藥有限公司、珠海億勝醫藥有限公司及珠海億勝科技發展有限公司之董事。王先生分別於二零一一年一月一日及二零一五年八月二十八日獲委任為珠海億勝生物製藥有限公司及珠海億勝科技發展有限公司之總經理。王先生持有復旦大學遺傳學碩士學位，於中國若干行業擁有豐富企業管理及市場推廣經驗。



本集團銷售及分銷網絡

### 業務回顧及展望

億勝生物科技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的願景是成為一間有社會責任的偉大企業。在經營策略方面，本集團追求生物技術及藥品的創新發展，務求令病人更快痊癒，回復安康。

本集團繼續專注於製造及銷售治療體表創傷及眼部損傷修復的旗艦生物藥品。此外，本集團積極提升產能使用率、審視創新臨床應用功能及分銷與其核心產品相輔相成的第三方產品，以進一步擴大業務範圍及強化本集團的競爭優勢。

本集團自二零一五年起開始實施一項增進計劃，旨在加強科研項目，拓寬自身產品線，以促進自身競爭力的提升及可持續增長，矢志令本集團於未來十年事業更上一層樓。

於二零一六年，本集團亦投資了幾間公司，並取得一項眼科醫療設備的獨家代理權。詳情於「增進計劃」分段中概述。

誠如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七年三月八日的公佈所披露，本公司現正探索在韓國交易所設立韓國預託證券計劃（「韓國預託證券計劃」）是否可行。倘計劃成事，預期本公司將可增加其股份的流通量；提高其知名度；宣傳其企業形象擴大本公司股東基礎。於本報告日期，透過韓國的法律顧問及牽頭經辦人，本公司仍與韓國交易所商討擬設立韓國預託證券計劃，且並無就有關韓國預託證券計劃向韓國交易所提出申請。擬設立韓國預託證券計劃不一定會進行。本公司將在適當時候遵從有關申報、股東批准及／或其他規定。

#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 增進計劃

### 與廣西萬壽堂藥業有限公司（「廣西萬壽堂」）的可換股貸款協議

於二零一六年一月八日，本集團與廣西萬壽堂及其股東訂立可換股貸款協議，據此，本集團同意向廣西萬壽堂提供本金額人民幣15,000,000元的可換股貸款，年利率為6%，為期三年。

可換股貸款本金額可轉換成數目相當於廣西萬壽堂經擴大已發行股本總額10%的股份。更多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六年一月八日的公佈。截至本報告日期，本集團尚未將任何可換股貸款本金額轉換為廣西萬壽堂的股份或要求提早還款。

與廣西萬壽堂建立業務關係令本集團的外科產品線得以擴大，並增加本集團的核心產品貝復濟及貝復舒系列在婦產科市場的銷售。此外，向廣西萬壽堂提供可換股貸款讓本集團有機會及在某程度上可彈性地收購廣西萬壽堂的股權，從而加強與廣西萬壽堂的戰略關係。

### 與Abpro Corporation（「Abpro」）的合作及特許協議

於二零一六年一月二十二日，本集團與Abpro訂立合作及特許協議（「合作及特許協議」），初步為期十年，據此訂約雙方同意將選定抗體商品化及共同開發成特許產品。

於二零一六年一月二十二日，作為本集團與Abpro策略業務合作之一部分，雙方訂立股份認購協議（「股份認購協議」），據此，本集團有條件同意認購而Abpro有條件同意發行616,197股C系列優先股（「C系列優先股」），總代價約為3,500,000美元（相當於約27,300,000港元）。本集團認購C系列優先股已於二零一六年三月十二日完成。

於二零一六年一月二十二日，本集團與Abpro就股份認購事項訂立認股權證認購協議（「認股權證認購協議」），據此，Abpro有條件同意於交割後向本集團授出61,619份認股權證，賦予權利可認購Abpro 61,619股普通股，初步行使價為每股Abpro普通股2.08美元，可根據認股權證之條款調整。於本報告日期，本集團尚未行使認股權證附帶的任何轉換權。

Abpro為美國生物科技公司，專攻工業生物科技領域，主要從事診斷及治療產品開發研究，開發人類及動物健康適用的新銳生物分子（包括針對過往難以預防之疾病之抗體）。

合作及特許協議讓雙方發揮各自所長及資源，致力促進抗體產品發展（本集團對此範疇一直深感興趣）。股份認購及認股權證認購協議的目的是讓本集團維持與Abpro之策略合作。

### 與Elektron Technology UK Limited (「Elektron」) 訂立分銷協議

於二零一六年三月三日，本集團與Elektron訂立一份分銷協議（「分銷協議」），據此，Elektron同意委任本集團為其眼科醫療設備「Henson 9000」（包括任何備用部件）於中國（不包括香港、澳門及台灣）之獨家分銷商，任期由本集團向Elektron下達首份採購訂單日期起計，為期8年，可按每次兩年多次自動續期，惟可根據分銷協議條文提早終止。Henson 9000為醫療工具，用於檢測及管理青光眼，青光眼為全球可預防性眼盲的主要成因。

與Elektron之合作為本集團拓展眼科醫療設備市場奠定里程碑，並擴大本集團護眼解決方案之類別，有利本集團於中國眼科領域達致可持續增長。

### 與AC Immune SA (「ACI」) 訂立認購協議

於二零一六年四月十一日，本集團與ACI訂立認購協議，以認購ACI股本中518,758股每股面值為0.02瑞士法郎之E系列優先股（「獲認購優先股」），認購價為每股獲認購優先股9.6384美元，總代價約為5,000,000美元（相當於約39,000,000港元）。進一步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六年四月十一日之公告。ACI其後於二零一六年九月二十三日在納斯達克證券交易所上市，而認購優先股在上市後自動兌換為普通股。首次公開發售股價為11.0美元。

ACI為瑞士生物醫藥公司，專注認知障礙症及其他神經退化疾病。ACI設計、發明及開發的醫療及診斷產品防止及改變蛋白質不正確摺疊引致的疾病，並擁有技術平台研製抗體、疫苗及小分子，應對各種神經退化病症。

### 國際金融公司 (「國際金融公司」) 提供的可換股貸款

於二零一六年七月六日，本公司與國際金融公司（為世界銀行集團之成員，並為其成員國（包括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根據協議條款成立之國際組織）訂立可換股貸款協議（「可換股貸款協議」），據此，國際金融公司同意借出而本公司同意借取本金總額為150,000,000港元之可換股貸款，年利率為1.9%。根據可換股貸款協議之條款，國際金融公司有權於發放日期後及到期日（即發放當日起計第五個週年日）前任何時間按轉換價每股股份5.90港元（可根據可換股貸款協議所載予以調整）將可換股貸款之全部或任何部分未償還本金額轉換為本公司之普通股（「轉換股份」）。可換股貸款已於二零一六年八月二日向本公司發放。假設可換股貸款將按初步換股價5.90港元（較本公司股份於二零一六年的七月六日的收市價溢價約47.1%）悉數轉換為轉換股份，可換股債券的本金總額將會轉換為約25,423,728股轉換股份（總面值約為2,572,372.8港元）。在本報告日期，國際金融公司仍未行使可換股貸款所附的兌換權。

可換股貸款之所得款項淨額（扣除取得可換股貸款的相關費用及開支後）為約145,000,000港元，作為本公司策略性投資及發展本集團生物藥品業務提供資金及應付一般營運資金需要。本公司董事（「董事」）認為訂立可換股貸款協議可讓本公司為本集團之業務籌集更多資金。此外，於可換股貸款全部或部分獲轉換後，預計將會擴大及鞏固本公司之資本基礎。

#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 市場開發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已設立了39間區域銷售辦事處（「區域銷售辦事處」），合共聘有約1,280名銷售人員及營銷代表，其中，約730名為全職員工及約550名為合約員工和委任代理員工。

區域銷售辦事處、銷售人員及營銷代表分佈於中國主要省市。銷售人員及營銷代表分為兩組專職團隊，分別負責眼科產品及外科產品。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眼科團隊及外科團隊人數分別為約560人及720人。

區域銷售辦事處負責向醫藥公司及醫院推廣本集團的產品，以及向醫療人員提供關於本集團產品在臨床應用方面的培訓。此外，區域銷售辦事處還為本集團收集市場資訊及反饋意見，以便本集團進行研發規劃及臨床應用研究。

現時，全國各主要省市有超過4,500間醫院處方本集團的旗艦產品。於回顧年內，本集團在中國主要省市舉辦或參與逾550個講座及1,500項市場推廣活動。

## 研發

本集團擁有基因重組細胞因子的研發技術平台，尤其是基因重組鹼性成纖維細胞生長因子（「bFGF」）的研發及產業化技術。本公司以bFGF的專利技術為倚托，計劃推出一系列高質素產品，奠定本公司於創傷修復生物藥品市場之領導地位。為增強研發能力，於二零一五年本集團與天士力製藥集團股份有限公司訂立合作協議，開發血小板衍生生長因子（PDGF）凝膠，用於治療糖尿病潰瘍。目前，該項目正在中國開展III期臨床試驗。



吹-灌-封生產線



發酵控制系統

##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本集團也已建立納米抗體研發技術平台，成功獲得新型血管內皮生長因子納米抗體，目前正在開發該納米抗體用於治療癌症及老年性黃斑病變的臨床前試驗。於二零一六年一月二十二日，本集團與Abpro訂立合作及特許協議、股份認購協議及認股權證認購協議。Abpro為美國生物科技公司，有豐富的抗體開發經驗和產品線，專攻工業生物科技領域，主要從事診斷及治療產品開發研究，開發人類及動物健康適用的新銳生物分子（包括針對過往難以預防之疾病之抗體）。與Abpro訂立合作將進一步增強我們於抗體領域的研發能力及產品線（借助Abpro的抗體候選藥物），為本集團的眼科及外科業務增加新的競爭力，也為本集團進入腫瘤免疫治療等領域打下良好基礎。

此外，本集團於二零一四年建立並於二零一五年提升生產技術平台「吹灌一封」（「吹灌封」）。吹灌封生產技術平台讓本集團可以開發和生產一系列無防腐劑的滴眼液，加強本集團的核心競爭力。目前，本集團已有十個系列藥品處於研發階段，分別用於治療眼部損傷修復、眼部細菌感染、眼部疲勞、乾眼症和呼吸道疾病。預計由二零一七年開始未來三年會陸續獲得批准。

於本報告日期，本集團在中國已榮獲九項專利，其中七項關於bFGF產品的發明專利授權。該七項發明專利為本集團市場上現有的貝復濟及貝復舒系列產品提供直至二零三四年為止的專利權保障。其餘兩項專利為產品包裝的實用專利，其適用於本集團現有的貝復濟及貝復舒系列產品。本報告日期，本集團已提交14項專利申請，包括關於納米抗體的專利。

### 產能

本集團的珠海廠房獲得國家食品藥品監督管理局GMP證書，並已於二零一四年一月投產。

珠海廠房建有七條設備齊全的生產線，其中一條生產線用作生產bFGF藥品原料，其他四條生產線用於生產旗艦藥品製劑，餘下兩條生產線則為先進的吹灌封生產線，可用於生產不含防腐劑單劑量的眼科藥物。

本集團已開始啟動歐盟GMP認證的程序，預期歐盟GMP認證將於二零一九年取得。

#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 財務回顧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達成營業額約775,700,000港元（二零一五年：654,000,000港元），增長率約為18.6%。

下表列載截至二零一六年及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營業額組成：

	二零一六年			二零一五年		
	貝復舒及 貝復濟系列	第三方產品	總計	貝復舒及 貝復濟系列	第三方產品	總計
銷售藥品						
– 外科產品	<b>42.7%</b>	<b>3.5%</b>	<b>46.2%</b>	41.0%	0.0%	41.0%
– 眼科產品	<b>35.1%</b>	<b>12.5%</b>	<b>47.6%</b>	43.0%	8.0%	51.0%
	<b>77.8%</b>	<b>16.0%</b>	<b>93.8%</b>	84.0%	8.0%	92.0%
提供市場推廣服務						
– 外科產品	–	<b>2.2%</b>	<b>2.2%</b>	–	0.0%	0.0%
– 眼科產品	–	<b>4.0%</b>	<b>4.0%</b>	–	8.0%	8.0%
	–	<b>6.2%</b>	<b>6.2%</b>	–	8.0%	8.0%
	<b>77.8%</b>	<b>22.2%</b>	<b>100.0%</b>	84.0%	16.0%	100.0%

外科產品及眼科產品銷售分別為約358,400,000港元（二零一五年：約268,100,000港元）及約369,200,000港元（二零一五年：約333,500,000港元），增幅為33.7%及10.7%。

銷售自家生物藥品所得收益增長率於二零一六年保持穩定，為9.8%，而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第三方產品銷售較去年急增137.2%。我們拓展產品範圍的努力卓有成效。

本集團毛利隨銷售額擴大而增長。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毛利約為623,000,000港元（二零一五年：529,600,000港元），增幅為17.6%。

年內溢利約為136,300,000港元，較去年的約104,900,000港元增加29.9%。

分銷及銷售開支約為410,500,000港元，較去年的約352,100,000港元增加16.6%。分銷及銷售開支增加主要由於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擴充銷售及營銷隊伍所致，特別是就旗艦外科產品、貝復新及新近承接的第三方產品的銷售及營銷擴充人手。分銷及銷售開支主要包括銷售團隊的薪酬及差旅開支、廣告、運輸及付運及籌辦更多產品學術研討會及會議，旨在給予產品培訓及提高知名度等。

##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於回顧年內的行政開支約為48,000,000港元，較去年的約51,200,000港元減少約3,200,000港元。

行政開支減少乃主要由於回顧年內以權益結算以股份為基礎付款撥備減少至約1,300,000港元（二零一五年：約4,700,000港元）。

於二零一六年產生的研發開支增加至約30,000,000港元，當中約24,300,000港元已資本化，而於二零一五年產生的開支總額為約22,400,000港元，當中僅約11,600,000港元已資本化。因此，作為行政開支的研發開支由二零一五年約10,800,000港元減少至約5,700,000港元。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有現金及現金等值物約156,200,000港元（二零一五年：64,600,000港元）。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銀行借貸約為38,800,000港元（二零一五年：51,000,000港元），其中25%須於一年內支付及75%須於一年後但五年內支付。所有銀行借貸均以美元計值，並按浮息計息。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銀行借貸的利率為1.7%。有關銀行融資及銀行融資抵押品的詳情，請參閱「流動資金及財務資源」分節。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的融資成本總額約為9,700,000港元（二零一五年：2,100,000港元），已於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開支扣除。該增幅主要由於確認應付可換股貸款的利息開支約6,000,000港元。

### 重大投資或資本資產之未來計劃

除本報告所披露者外，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無即時計劃進行任何其他重大投資或收購重大資本資產。

### 流動資金及財務資源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獲得銀行信貸額度為約154,900,000港元，其中38,800,000港元已被動用。所有相關銀行信貸額度乃由本集團的土地使用權、樓宇、本公司及本集團旗下一間附屬公司提供的公司擔保及已質押存款20,000,000港元作擔保。

於二零一六年七月六日，本公司與國際金融公司（為其成員國（包括中國）根據協議條款成立之國際組織）訂立可換股貸款協議，據此，國際金融公司同意借出而本公司同意借取本金總額為150,000,000港元之可換股貸款，年利率為1.9%。可換股貸款之所得款項淨額為約145,000,000港元及擬將用作為本公司策略性投資及發展本集團生物藥品業務提供資金及應付一般營運資金需要。於本報告日期，所得款項淨額已用於(i)償還為主要撥充本集團策略投資而獲得的銀行貸款約80,000,000港元；及(ii)約26,100,000港元作為營運資金用途。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約38,900,000港元仍作擬定用途。

##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現金及現金等值物約為156,200,000港元，而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則約為64,600,000港元，其中61.3%以人民幣計值、30.3%以港元計值及8.4%以美元計值。

本集團按債務淨額對經調整資本比率監察其資本架構。就此而言，本集團將債務淨額界定為總負債（包括計息貸款及借款以及應付貨款及其他應付款項）減現金及現金等值物及已抵押銀行存款。經調整資本包括所有權益項目。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債務淨額對經調整資本比率為32.2%（二零一五年：29.2%）。

### 集團資產抵押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賬面總值約為113,200,000港元的土地使用權及樓宇及20,000,000港元的存款已予質押，作為其銀行融資的擔保。

### 資本承擔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之資本承擔約為13,400,000港元（二零一五年：27,600,000港元）。

### 或然負債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概無任何重大或然負債（二零一五年：零港元）。

### 外匯風險

本集團的政策是以本地貨幣借入及存放現金，以減低貨幣風險。

本集團資產、負債及交易主要以港元、人民幣或美元計值，董事認為，本集團的經營現金流及流動資金不承受重大匯率風險，因此並無作出對沖安排。只要香港維持與美元掛鈎的外匯制度，預期本集團將不會面臨任何重大匯兌風險。然而，本集團將不時基於其業務發展要求審閱及監控相關匯兌風險，並可能於適當時候訂立外匯對沖安排。

### 庫務政策

本集團一般以內部產生的現金流量、銀行及其他借款撥付其營運所需。本集團將該等資源存於在中國及香港銀行開立的計息銀行賬戶，並根據中國及香港銀行利率賺取利息。銀行存款主要以人民幣、港幣及美元計值。

##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 僱員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共有966名全職僱員（二零一五年：896名全職僱員）。回顧年度及上年度的本集團僱員酬金總額（包括董事酬金）分別約為85,600,000港元及約為60,400,000港元。本集團依據僱員的表現、經驗及現時的行內慣例向彼等發放酬金。按董事酌情決定及視乎本集團財務表現，本集團僱員亦可獲發購股權及花紅。本公司購股權計劃詳情於財務報表附註34披露。

每名執行董事各自與本公司訂有服務協議，任期由二零一六年六月二十七日起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二十六日止，為期三年，除非任何一方向另一方發出不少於六個月書面通知終止。每名執行董事的年度酬金於其服務協議內訂定，而其亦有權享有按本集團於相關財政年度的經營業績及董事表現而釐定的酌情年度花紅，有關金額（如有）由董事會可能不時酌情釐定，惟於(a)任何財政年度應付本公司所有董事的酌情年度花紅總額，不得超過本公司經審核綜合賬目中所列其於該財政年度的除稅及非控股權益後但未計非經常項目前綜合純利（「純利」）的5%；(b)該財政年度的純利須超過50,000,000港元；(c)任何財政年度應付本公司每名董事的酌情年度花紅，不得超過該財政年度其作為本公司董事的年度基本薪酬的1.4倍。就本公司各財政年度應付的酌情年度花紅將於本集團在該財政年度的經審核綜合賬目發佈後三個月內派付。

其他酬金及福利（包括退休福利計劃）維持於適當水平。

# 董事會報告

億勝生物科技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為「本集團」）董事（「董事」）謹此提呈董事會報告及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本公司經審核財務報表以及本集團的綜合財務報表。

## 主要業務

本公司主要業務為投資控股。本公司附屬公司的主要業務詳列於財務報表附註37。本集團主要業務性質於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並無重大變動。

## 業績及股息

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溢利以及本公司和本集團於該日的財務狀況載於財務報表第52頁至112頁。董事建議向於二零一七年五月十五日（星期一）名列本公司股東名冊的本公司股東派付於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的末期股息每股本公司股份0.032港元。待股東批准後，末期股息將於二零一七年五月二十六日（星期五）派付。於本報告日期，並無與本公司任何股東作出任何安排，據此彼等已放棄或同意放棄任何股息。

## 暫停辦理股東登記手續

本公司將於二零一七年四月二十四日（星期一）至二零一七年四月二十七日（星期四）（包括首尾兩日）暫停辦理股東登記手續，以確定股東出席將於二零一七年四月二十七日（星期四）舉行的應屆股東週年大會並於會上投票的權利。於此期間內，股份不會進行過戶登記。為符合資格出席前述股東週年大會，所有股份過戶文件連同相關股票及填妥的過戶表格，必須於二零一七年四月二十一日（星期五）下午四時三十分前，交回本公司的香港股份過戶登記處香港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樓1712-1716號舖）辦理登記。

本公司將於二零一七年五月十一日（星期四）至二零一七年五月十五日（星期一）（包括首尾兩日）暫停辦理股東登記手續，以確定股東領取擬派末期股息的權利。該期間不會進行任何股份過戶登記。為符合資格獲派將於二零一七年四月二十七日（星期四）舉行的應屆股東週年大會上批准的擬派末期股息，所有股份過戶文件連同相關股票及填妥的過戶表格，必須於二零一七年五月十日（星期三）下午四時三十分前，交回本公司的香港股份過戶登記處香港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樓1712-1716號舖）辦理登記。

## 財務概要

摘錄自經審核財務報表的本集團過去五個財政年度已刊發業績以及資產負債概要載於第113至114頁。此概要並不構成經審核財務報表其中部分。

## 業務回顧

### 概覽

本集團的主要業務繼續為製造及銷售治療體表創傷及眼部損傷修復的旗艦生物藥品。本集團旗下一系列眼科生物藥品，即貝復舒系列，適用於各種眼表創傷修復疾病，包括乾眼症、角膜炎、角膜擦傷、角膜手術（如視力矯正及白內障手術等）。此外，本集團的另一系列外科生物藥品，即貝復濟系列，適用於各種體表創傷修復疾病，包括燒傷、潰瘍、傷口及整形美容手術等。另外，本集團分銷輔助本集團核心產品的第三方產品。

於二零一五年，本集團展開及落實增進計劃（「增進計劃」），以加強研發項目及擴張產品組合，藉此讓本集團可於未來十年更進一步。

於二零一六年，本集團進一步投資多間公司，並取得了一項眼科醫療設備的獨家分銷權。

增進計劃項目概要：

公司	關係／本集團權益	延展權益
<b>武漢伢典生物科技有限公司，中國</b> 網址： <a href="http://yadiansci.com">http://yadiansci.com</a>  該公司主要開發微創醫學技術的醫療設備，尤其是微創修復牙科無痛技術系統。	代理（根據日期為二零一五年四月二十八日的代理協議）；為人民幣10,000,000元的可換股貸款的借貸人（根據日期為二零一五年十一月三十日的貸款協議）	是Carisolv產品於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的獨家分銷商。
<b>Elektron Technology UK Limited，英國（「Elektron」）</b> 網址： <a href="http://www.elektron-healthcare.com">http://www.elektron-healthcare.com</a>  Elektron Technology是多個快速移動工程產品世界級品牌的創始地。	分銷  分銷協議日期：二零一五年五月二十七日及二零一六年三月三日	本集團申請黃斑部色素掃瞄器II及Henson 9000進口許可。
<b>Humacyte Inc，美國（「Humacyte」）</b> 網址： <a href="http://www.humacyte.com">http://www.humacyte.com</a>  Humacyte為一間再生醫藥公司，專攻血管療法。	被投資方，1,000,000美元  認購協議日期：二零一五年七月二十九日	現時正與Humacyte討論於中國為Humacyte市場推廣。

## 董事會報告

公司	關係／本集團權益	延展權益
<p><b>天士力製藥集團股份有限公司</b> (「天士力」) 網址：<a href="http://www.tasly.com/gufen/default.aspx">http://www.tasly.com/gufen/default.aspx</a></p> <p>天士力在哺乳動物基因工程表達系統藥物的研發及生產方面非常出色。</p>	<p>研發項目的戰略合作</p> <p>戰略合作框架協議日期： 二零一五年八月二十八日</p>	<p>與天士力合作開發PDGF凝膠，該項目已展開III期臨床試驗。</p>
<p><b>廣西萬壽堂藥業有限公司</b>，中國 網址：<a href="http://www.medictop.com/">http://www.medictop.com/</a></p> <p>該公司主要從事製造、研發及銷售中成藥。</p>	<p>代理（根據二零一五年九月二十二日的代理協議）； 為人民幣15,000,000元可換股貸款的借貸人（根據日期為二零一六年一月八日的貸款協議）</p>	<p>是「伊血安顆粒」於中國的獨家分銷。</p>
<p><b>Abpro Corporation</b>，美國 (「Abpro」) 網址：<a href="http://www.abpro-labs.com">http://www.abpro-labs.com</a></p> <p>Abpro為美國生物科技公司，專攻工業生物科技領域，主要業務為開發適用於人類及動物健康的新銳生物分子（包括針對傳統疑難雜症的抗體），供研究、診斷及治療市場開發產品的公司使用。</p>	<p>合作及特許協議及被投資方，3,500,000美元</p> <p>合作及特許及認購協議日期：二零一六年一月二十二日</p>	<p>現時正與Abpro討論合作研發項目及特許產品。</p>
<p><b>AC Immune SA</b>，瑞士 (「AC Immune」) 網址：<a href="http://www.acimmune.com">http://www.acimmune.com</a></p> <p>AC Immune為瑞士一間臨床階段生物醫藥公司，專攻神經退化疾病，有四項產品正在進行臨床試驗。AC Immune的兩個專有技術平台可製造針對多種神經退化性疾病（如阿爾茲海默症）的抗體、小分子及疫苗。</p>	<p>被投資方：5,000,000美元</p> <p>認購協議日期：二零一六年四月十一日</p> <p>於二零一六年九月二十三日 在納斯達克證券交易所上市；股份代碼：ACIU</p>	<p>現時正與AC Immune討論研發項目合作。</p>

## 主要財務表現指標

於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營業額較去年增加約18.6%至約775,700,000港元（二零一五年：654,000,000港元）。年內溢利約為136,300,000港元，較去年上升約29.9%。

於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自家眼部生物藥物產品及外科生物藥物產品（即貝復舒系列及貝復濟系列）產生的營業額分別佔本集團總營業額約35.1%及42.7%，而二零一五年則佔本集團總營業額約43%及41%。

目前，本集團已設立了39間區域銷售辦事處（「區域銷售辦事處」），合共聘有約1,280名銷售人員及營銷代表，其中，約730名為全職員工及約550名為合約員工和委任代理員工。

區域銷售辦事處、銷售人員及營銷代表分佈於中國主要省市。彼等分為兩組專職團隊，分別負責眼科產品及外科產品。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眼科團隊及外科團隊人數分別為約560人及720人。

為回報股東的長久支持，董事會建議派發末期股息每股普通股0.032港元，惟有待本公司應屆股東週年大會批准後方可作實。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收益及溢利增加乃主要由於二零一六年旗艦生物藥物透過我們的分銷網絡錄得有機增長，並受惠於銷售第三方產品（與本集團核心產品相輔相成）的貢獻。後者為二零一五年推行增進計劃的成果，正逐漸發揮其作用及實現其目標。

本集團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約為156,200,000港元（二零一五年：64,600,000港元）。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銀行借款為約38,800,000港元（二零一五年：51,000,000港元），當中25%須於一年內償還，而75%須於一年後但五年內償還。所有附息的銀行貸款均以美元計值，按浮息計息。本集團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銀行借貸的利率為1.7厘。

本集團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融資成本總額約為9,700,000港元，已於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開支悉數扣除。該增幅主要由於確認應付可換股貸款的利息開支約6,000,000港元。

## 未來發展

本集團預期其旗艦生物藥品貝復舒及貝復濟系列於未來幾年將繼續維持內生增長。憑藉擴展銷售至中國次級城市及執行拓闊治療範圍的臨床計劃，這一預期必將實現。

此外，於二零一五年自增進計劃中取得的第三方產品（如Carisol產品、伊血安顆粒及適麗順）將進一步促進短期內的增長。

在中長期策略研發規劃方面，我們與天士力製藥集團股份有限公司訂立戰略合作協議及與Abpro Corporation訂立合作及特許協議，分別就開發重組蛋白藥物及抗體產品展開合作。

## 報告期後事項

於報告期後，董事會於二零一七年三月八日宣佈本公司現正探索在韓國交易所設立韓國預託證券計劃（「韓國預託證券計劃」）及本公司已委聘總部設於韓國首爾的Daishin Securities Co., Ltd.作為牽頭經辦人（「牽頭經辦人」），為韓國預託證券計劃提供意見。於本報告日期，透過韓國的法律顧問及牽頭經辦人，本公司仍與韓國交易所商討擬設立韓國預託證券計劃，且並無就有關韓國預託證券計劃向韓國交易所提出申請。擬設立韓國預託證券計劃不一定會進行。本公司將在適當時候遵從有關申報、股東批准及／或其他規定。

## 主要風險及不明朗因素

本集團的表現或會受多項因素影響。主要風險及不明朗因素概述如下：

### 1 遵守GMP標準

本集團所有生物藥品的生產均需遵守中國現行GMP標準，並通過國家食品藥品監督管理局的GMP認證，授予GMP證書，否則其藥品GMP證書將被撤銷，並終止生產。本集團旗艦生物藥品已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二十三日通過國家食品藥品監督管理局藥品GMP認證，並授予藥品GMP證書，該證書將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二十二日屆滿。本集團不能保證在每個藥品GMP證書屆滿時能夠重續其藥品GMP證書。如藥品GMP證書不能重續，該藥品將停止生產，在該情況下，本集團的收益及盈利能力將受重大影響。

### 2 研究與開發的風險

本集團的未來前景取決於能否持續開發新產品並將新產品投入商業生產。作為本集團一項擴展策略，本集團擬與合適的夥伴或可協助本集團接觸到前景光明的研究項目的機構締結策略性聯盟。預測生物藥品開發的成功率乃極為困難之事。在開發初段看似胸有成竹的產品，或會因若干理由未能推出市場，該等理由包括在臨床前研究及臨床試驗發現有害的副作用，臨床試驗達不到預期效果及未能取得所需的批文。所產生的相關研發開支需要入賬，對本集團的盈利能力將有不利影響。

### 3 依賴主要人員

本集團的僱員數目持續增加。隨着本集團不斷發展，管理層及僱員的責任亦有所增加。要好好管理業務拓展，必須挽留現有的行政人員及技術人員，以及增聘更多僱員；然而由於其他公司對此等人員的需求亦相當殷切，故不能保證本集團能挽留或增聘人員。本集團的成功一定程度上有賴本身的高級管理層及研究人員的專業知識和豐富經驗。倘任何此等高層管理人員不再參與本集團的管理層及／或研發，本集團的業務經營及研究能力或會受到不利影響。

### 4 產品替代

涉及重組DNA技術及其他製藥技術的新藥物發現及開發，預期將繼續迅速發展。要預測日後科技演進及發現對本集團產品的效用和競爭力的影響，十分困難。為應付此等轉變，本集團需及時開發新產品，以迎合市場的技术進步。此外，或需與新技術夥伴締結新聯盟，以接觸新技術新發現。在出現新技術及新發現時，本集團需採納及修改開發方法、過程和計劃。倘本集團未能就不斷轉變的技術及新發現採取適當的應對措施，則業務前景可能會受不利影響。概不能保證其他人士不會獨自開發與本集團產品有類似療效或具更佳療效的產品。

### 5 招標及價格控制

在我們營銷我們產品的各個省份，我們須每年參與或每隔幾年參與政府主導的招標程序。倘我們未能在某個省級招標程序中中標，我們的產品將不能銷售至該省份的公立醫院，我們也將會失去該省份的市場份額；另外，最近省級招標過程中採用若干新方法，可能對醫藥產品價格造成進一步下調的壓力。這對我們的市場份額、收益及盈利能力可能會有不影響。

### 6 中國醫療改革

中國當前處於醫療體制改革關鍵時期，很多監管醫療保健及製藥業的法律、法規或執行政策正在發展且經常變更。此外，中國的監管機構可能定期（有時則突然）改變其執行慣例。因此，未必能透過過往採取的執行行動來預示日後的行動。任何政府針對我們而採取的執行行動均可能對我們造成重大不利影響，也可能產生高昂費用、分散資源及管理層注意力、導致出現負面報導及聲譽受損。此外，有關變動可能會被追溯適用，因而增加我們業務及營運面臨的不確定因素及風險。

## 環保政策及表現

我們關注保護自然資源並致力創建環保型的工作環境。我們透過節約用電及鼓勵回收辦公用品及其他材料，努力降低對環境的影響。我們亦要求供應商嚴格遵守有關環保法規及規則，並取得有關中國政府機構的所有必要許可及批文。

##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27編製的本公司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將於本公司年報刊發後三個月內刊發。

## 遵守法律及法規

於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已遵守對本集團營運有重大影響的有關法律及法規。

## 重要關係

### 1 僱員

人力資源為本集團的最大資產之一，本集團高度重視僱員的個人發展。本集團欲繼續為具吸引力的僱主。

本集團致力以清晰的事業發展路徑以及提高及完善技能的機會激勵僱員。本集團為員工提供在職培訓及發展機會。培訓課程包括管理技能、銷售與生產、客戶服務、質量監控及其他與行業相關範疇的培訓。

本集團為僱員提供具競爭力的薪酬待遇。本集團亦已採納購股權計劃，以表揚及獎勵對本集團增長與發展作出貢獻的員工。

### 2 供應商

我們已與多家供應商建立長期的合作關係，並盡力確保其遵守我們對質素及道德的承諾。我們審慎挑選供應商，並要求其滿足若干評估標準，包括往績記錄、經驗、財務實力、聲譽、生產高質素產品的能力及質量控制效力。

### 3 市場推廣代理及分銷商

我們透過區域銷售辦事處、代理商及分銷商向醫院銷售產品。我們要求區域銷售辦事處、代理商及分銷商遵守相關法例、法規及我們的銷售推廣政策，包括但不限於售價、宣傳活動及使用我們的ERP系統。我們亦監控分銷商的財務狀況及支付記錄以及其銷售表現。

## 4 醫院及醫生

本集團的眼科及外科旗艦產品透過中國主要省市分別超過3,500間及2,200間醫院進行銷售。於回顧年內，本集團已於中國主要省市舉辦或參與逾550個研討會及1,500項市場推廣活動。

## 物業、廠房及設備

本集團物業、廠房及設備於回顧年度內的變動詳情載於財務報表附註17。

## 股本及購股權

本公司法定股本於回顧年度內概無變動。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因行使2,608,000份購股權（「購股權」）而發行2,608,000股本公司普通股。該等購股權乃根據本公司股東於二零一三年五月三日舉行之股東週年大會上批准之本公司購股權計劃（「該計劃」）發行。本公司股本詳情及該計劃詳情分別載於財務報表附註32及34。

## 計劃概要

1. 該計劃宗旨：
  - (a) 表揚及認可合資格參與者（定義見下文）向本集團已作出或可能作出的貢獻。
  - (b) 向合資格參與者（定義見下文）提供機會，收購本公司之所有人權益，藉以：(1)鼓勵彼等優化表現及效率，促進本集團之效益；及(2)現時、將會或預期會對本集團有助益之人士，作出吸納及挽留或在其他方面維持與彼等之關係。
2. 該計劃之參與者：
  - (a) 本集團任何公司或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或本集團持有權益之公司，或該公司之附屬公司（「聯屬人士」）僱用之任何董事、高級職員、僱員或高級職員（不論全職或兼職）（「僱員」）、顧問、專業人士、客戶、供應商（不論提供貨品或服務）、代理、夥伴或諮詢人或聯屬人士之承包商；或
  - (b) 任何信託或全權信託之受託人，而該等信託及全權信託之受益人或全權信託對象包括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或一名聯屬人士之任何董事、高級職員、僱員、顧問、專業人士、客戶、供應商（不論提供貨品或服務）、代理、夥伴或諮詢人或承包商；或
  - (c) 任何董事、高級職員、僱員、專業人士、客戶、供應商（不論提供貨品或服務）、代理、夥伴或諮詢人實益擁有之公司或本集團或任何聯屬人士之承包商（「合資格參與者」）。

任何上述類別之合資格參與者根據該計劃獲授任何權利以認購本公司每股面值0.10港元（或不時之該等其他當時面值）之繳足股款股份（「股份」）之資格依據，應由董事會按照該計劃之宗旨，不時根據彼等對本集團及或聯屬人士之貢獻釐定。

## 董事會報告

3. (a) 於本年報日期，根據該計劃（不包括行使該等未行使的購股權將予發行的股份），可供發行之本公司股本中每股面值0.10港元之普通股總數：

31,375,000股股份。
- (b) 於本年報日期，其佔已發行股本百分比：

5.58%。
4. 根據該計劃，每名合資格參與者之配額上限：

不超過任何十二個月期間已發行股份之1%，惟獲本公司股東批准則作別論。
5. 必須根據購股權認購股份之期間：

由提呈購股權之日期起計十年，或董事會可能釐定之較短期間。
6. 購股權可行使前必須持有之最短期間：

概無最短期間，倘董事會另行釐定則作別論。
7. (a) 申請或接納購股權時須支付之款項：

1.00港元。
- (b) 必須作出付款或催繳之期間：

提呈購股權日期後14日。
- (c) 就付款或催繳而言貸款必須償還之期間：

不適用。
8. 釐定行使價之基準：

行使價將由董事會釐定及通知各承授人，而金額不可低於以下各項中最高者：

  - (a) 於授出有關購股權日期（必須為營業日），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日報表所載之股份收市價；
  - (b) 相等於緊接有關購股權授出日期前五個交易日，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日報表所載股份之平均收市價之金額；及
  - (c) 股份之面值。
9. 該計劃之餘下年期：

約6年（於二零二三年五月二日屆滿）。

# 董事會報告

## 已授出購股權之詳情

已授予董事之購股權詳情載於「董事及行政總裁於股份、相關股份及債券的權益及淡倉」一節，而於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財政年度之有關變動則列載於下文。

下表披露於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本公司由各董事、本公司主要股東、本公司僱員合共持有之購股權及其他參與人根據該計劃獲授之購股權之變動：

參與人	授出日期	行使價 港元	行使期	於二零一六年 一月一日 尚未行使	於年內已授出	於年內行使	於二零一六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尚未行使
嚴名熾 本公司董事及主要股東	30.10.2013	2.3	30.04.2014 – 29.10.2018	100,000	0	0	100,000
	30.10.2013	2.3	30.10.2014 – 29.10.2018	100,000	0	0	100,000
	30.10.2013	2.3	30.04.2015 – 29.10.2018	100,000	0	0	100,000
	30.10.2013	2.3	30.10.2015 – 29.10.2018	100,000	0	0	100,000
	30.10.2013	2.3	30.04.2016 – 29.10.2018	100,000	0	0	100,000
方海洲 董事	30.10.2013	2.3	30.04.2014 – 29.10.2018	700,000	0	0	700,000
	30.10.2013	2.3	30.10.2014 – 29.10.2018	700,000	0	0	700,000
	30.10.2013	2.3	30.04.2015 – 29.10.2018	700,000	0	0	700,000
	30.10.2013	2.3	30.10.2015 – 29.10.2018	700,000	0	0	700,000
	30.10.2013	2.3	30.04.2016 – 29.10.2018	700,000	0	0	700,000
鐘聲 董事	30.10.2013	2.3	30.10.2015 – 29.10.2018	468,000	0	108,000	360,000
	30.10.2013	2.3	30.04.2016 – 29.10.2018	700,000	0	0	700,000
嚴名傑 本公司全資附屬公司之 非執行董事及 本公司主要股東	30.10.2013	2.3	30.04.2014 – 29.10.2018	100,000	0	0	100,000
	30.10.2013	2.3	30.10.2014 – 29.10.2018	100,000	0	0	100,000
	30.10.2013	2.3	30.04.2015 – 29.10.2018	100,000	0	0	100,000
	30.10.2013	2.3	30.10.2015 – 29.10.2018	100,000	0	0	100,000
	30.10.2013	2.3	30.04.2016 – 29.10.2018	100,000	0	0	100,000
<b>本集團董事總計</b>				<b>5,668,000</b>	<b>0</b>	<b>108,000</b>	<b>5,560,000</b>
僱員	30.10.2013	2.3	30.04.2014 – 29.10.2018	1,940,000	0	0	1,940,000
	30.10.2013	2.3	30.10.2014 – 29.10.2018	2,201,000	0	0	2,201,000
	30.10.2013	2.3	30.04.2015 – 29.10.2018	2,300,000	0	0	2,300,000
	30.10.2013	2.3	30.10.2015 – 29.10.2018	2,300,000	0	0	2,300,000
	30.10.2013	2.3	30.04.2016 – 29.10.2018	2,300,000	0	0	2,300,000
	11.11.2016	5.9	11.05.2017 – 10.11.2021	0	460,000	0	460,000
	11.11.2016	5.9	11.11.2017 – 10.11.2021	0	460,000	0	460,000
	11.11.2016	5.9	11.05.2018 – 10.11.2021	0	460,000	0	460,000
	11.11.2016	5.9	11.11.2018 – 10.11.2021	0	460,000	0	460,000
	11.11.2016	5.9	11.05.2019 – 10.11.2021	0	460,000	0	460,000
<b>僱員總計</b>				<b>11,041,000</b>	<b>2,300,000</b>	<b>0</b>	<b>13,341,000</b>
投資者關係顧問	30.10.2013	2.3	30.04.2014 – 29.10.2016	1,250,000	0	1,250,000	0
	30.10.2013	2.3	30.10.2014 – 29.10.2016	1,250,000	0	1,250,000	0
<b>投資者關係顧問總計</b>				<b>2,500,000</b>	<b>0</b>	<b>2,500,000</b>	<b>0</b>
<b>該計劃總計</b>				<b>19,209,000</b>	<b>2,300,000</b>	<b>2,608,000</b>	<b>18,901,000</b>

# 董事會報告

於回顧年內，概無購股權獲註銷或失效。

購股權之估值載於財務報表附註34。

## 足夠公眾持股量

根據本公司可公開取得的資料及據董事所知，本公司的公眾持股量於回顧年度整年內及截至本報告日期維持於上市規則規定的充足水平。

## 優先購買權

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或開曼群島（本公司於此司法權區註冊成立）法律並無有關優先購買權的條文，規定本公司須按比例向現有股東發售新股。

## 購買、贖回或出售本公司之上市證券

於回顧年內，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贖回或出售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

## 儲備

本公司及本集團儲備於回顧年度內的變動詳情分別載於財務報表附註33及第54頁的綜合股本變動表。

## 可供分派儲備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有可供分派儲備5,186,820港元，此乃根據開曼群島公司法之條款計算，詳情見財務報表附註33。於本報告日期前，本公司附屬公司向本公司宣派股息。根據開曼群島公司法相關條文計算，本公司的可供分派儲備為45,186,820港元，當中17,988,768港元已建議撥作本年度末期股息。

## 主要客戶與供應商

於回顧年度，本集團五大客戶的銷售額佔本集團本年度的總銷售額約45.1%，其中本集團最大客戶的銷售額佔本集團總銷售額約23.6%。

在回顧年度內，本集團五大供應商的購貨額佔本集團本年度的總購貨額約89.4%，其中最大供應商的購貨額佔本集團總購貨額約49.6%。

董事或彼等任何緊密聯繫人或任何就董事所深知擁有本公司已發行股本5%以上的股東，概無擁有本集團五大客戶或五大供應商的任何實益權益。

## 董事

於本年度及截至本報告日期為止，在任董事如下：

### 執行董事：

嚴名熾（主席）  
方海洲（董事總經理）  
鐘聲

### 獨立非執行董事：

馮志英  
Mauffrey Benoit Jean Marie  
邱梅美

根據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及本公司提名委員會的推薦建議，Mauffrey Benoit Jean Marie先生及邱梅美女士將於應屆股東週年大會輪值告退，彼等合資格並願意於二零一七年四月二十七日（星期四）舉行的應屆股東週年大會重選連任。

## 董事的服務合約

每名執行董事已各自與本公司訂立服務協議，自二零一六年六月二十七日起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二十六日止，為期三年，惟其中一方向另一方發出不少於六個月書面通知終止協議除外。

委任獨立非執行董事之詳情載於本年報第36頁的企業管治報告。

除財務報表附註11所披露外，現任及歷任董事並無獲取其他酬金、養老金及任何薪酬安排而須根據上市規則、香港法例第622章公司條例第383條或香港法例第622G章公司（披露董事利益資料）規例作出披露。除上文披露者外，概無董事與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訂有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不可於一年內毋須支付補償（法定責任除外）終止之服務合約。

## 董事於重大合約的權益

本公司、其控股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訂立對本集團業務而言屬重大，且於本回顧年度年結日或年內任何時間仍然存續，而董事或與董事有關連之實體於其中直接或間接擁有重大利益的交易、安排或合約。

# 董事會報告

## 薪酬政策

本集團僱員的薪酬政策由人力資源部按僱員之優點、資歷及能力執行，並由執行董事檢討。

本公司採納有關模式，據此，董事會薪酬委員會（「薪酬委員會」）就個別執行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薪酬待遇向董事會作出推薦建議，有關薪酬待遇應包括實物福利、退休金權利及補償付款，以及就失去或終止職務或委聘應付之任何補償，並就非執行董事（如有）的薪酬向董事會作出推薦建議。

釐定或推薦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薪酬待遇時，薪酬委員會應考慮可比較公司支付之薪金、董事及高級管理層之時間承擔及責任、本集團其他部門的聘任情況，以及與表現掛鈎薪酬的適用性等因素。檢討及審批與表現掛鈎薪酬時，薪酬委員會將參考本集團董事會不時議決之公司宗旨及目標。

## 董事及五名最高薪僱員之薪酬

董事（記名）及五名最高薪僱員（包括本集團高級管理層）之薪酬詳情分別載於財務報表附註11及12。

## 董事及行政總裁於股份、相關股份及債券的權益及淡倉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董事及本公司行政總裁於本公司或其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股份、相關股份及債券中，擁有已記入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存置的登記冊的權益及淡倉，或根據上市規則所載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標準守則（「標準守則」）已知會本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的權益及淡倉如下：

於本公司股份的好倉：

姓名	身份	於本公司普通股／ 相關股份之數目	於二零一六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佔本公司已發行 股本概約百分比
嚴名熾	實益擁有人及 受控制公司權益	153,645,667 (附註1)	27.33%
方海洲	實益擁有人	8,238,300 (附註2)	1.47%
鐘聲	實益擁有人	2,376,150 (附註3)	0.42%

附註：

- (a) 146,479,000股普通股以嚴名熾之名義登記。

(b) 6,666,667股普通股由Dynatech Ventures Pte Ltd（「Dynatech」）持有，而Dynatech則由新加坡億勝投資集團（「新加坡億勝」）全資擁有。新加坡億勝由嚴名熾與嚴名傑按均等比例擁有。由於嚴名熾有權在Dynatech的股東大會上行使或控制行使三分之一以上的投票權，故彼被視作擁有該等股份的權益。

(c) 500,000股相關股份為根據該計劃於二零一三年十月三十日授予彼之購股權配額。
- 包括(i)彼持有之4,738,300股普通股；及(ii) 3,500,000股相關股份，為根據該計劃於二零一三年十月三十日授予彼之購股權配額。
- 包括(i)彼持有之1,316,150股普通股；及(ii) 1,060,000股相關股份，為根據該計劃於二零一三年十月三十日授予彼之購股權配額。

除上文披露者外，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概無董事及本公司行政總裁於本公司或其相聯法團（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份內之含義）的股份、相關股份及債券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須登記的權益或淡倉，或根據標準守則的規定已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或淡倉。

# 董事會報告

## 董事購買股份或債券的權利

除上文「董事及行政總裁於股份、相關股份及債券的權益及淡倉」一段披露者外，於回顧年內任何時間，任何董事或彼等各自的配偶或未成年子女概無獲授或行使可藉購買本公司股份或相關股份或債券獲益的權利，而本公司、其控股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及同系附屬公司亦無參與任何安排，致使董事或彼等各自的配偶或未成年子女可於本公司或任何其他法團獲取該等權利。

## 須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披露權益的主要股東及其他人士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按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規定存置的登記冊所記錄，除董事或本公司行政總裁外，以下人士或實體於本公司股份及相關股份中擁有權益或淡倉：

### 於本公司普通股的好倉

姓名／名稱	身份	於本公司普通股／ 相關股份數目	於二零一六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佔本公司已發行 股本概約百分比
嚴名傑	實益擁有人及 受控制公司權益	152,020,667 (附註1)	27.04%
劉慧娟	家族權益	153,645,667 (附註2)	27.33%

附註：

- (a) 144,854,000股普通股直接以嚴名傑的名義登記。

(b) 6,666,667股普通股由Dynatech持有，而Dynatech則由新加坡億勝全資擁有。新加坡億勝由嚴名傑與嚴名傑按均等比例擁有。由於嚴名傑有權在Dynatech的股東大會上行使或控制行使三分之一以上的投票權，故彼被視作擁有該等股份的權益。

(c) 500,000股相關股份為彼根據該計劃於二零一三年十月三十日獲授之購股權配額。
- 劉慧娟為執行董事嚴名傑的配偶。劉慧娟被視為於嚴名傑擁有權益或被視為擁有權益的153,645,667股股份中擁有權益，其中500,000股股份為嚴名傑於購股權（根據該計劃授出／可予行使，可認購本公司普通股）之權益。

除上文披露者外，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存置之登記冊所記錄，概無任何人士或實體（彼等之權益已於上文「董事及行政總裁於股份、相關股份及債券的權益及淡倉」一段載列的董事及本公司行政總裁除外）於本公司的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權益或淡倉。

## 關連及有關連人士交易

回顧年度內，有關連人士交易詳情載於財務報表附註42。該等有關連人士交易概不構成關連交易或持續關連交易，須根據上市規則作出披露。董事確認本公司於回顧年內，已符合上市規則第14A章之披露規定。

## 競爭及利益衝突

董事、本公司管理層股東及主要股東及彼等各自任何緊密聯繫人，概無於回顧年度內從事任何與本集團業務構成或可能構成直接或間接競爭的業務，或與本集團出現任何其他利益衝突，而須根據上市規則予以披露。

## 核數師

香港立信德豪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將會退任，而於二零一七年四月二十七日（星期四）舉行的應屆股東週年大會上，將會考慮續聘本公司核數師的決議案。

## 企業管治

於回顧年度內，本公司已遵守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企業管治守則的守則條文。請參閱載於本報告第36至46頁的企業管治報告。

代表董事會

嚴名熾

主席

香港

二零一七年三月二十一日

# 企業管治報告

## 企業管治常規

億勝生物科技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為「本集團」）努力實踐良好的企業管治常規，尤其注重問責、透明、獨立、責任和公平方面。本公司認真執行企業管治，參考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14所載之企業管治守則定期檢討所採納的常規。

本公司於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內均已遵守上市規則附錄14所載之企業管治守則內適用守則條文。

## 董事進行證券交易

本公司已採納規管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程序，以符合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之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標準守則（「標準守則」）。經向全體本公司董事（「董事」）作出特定查詢後，全體董事確認於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內，彼等已全面遵守標準守則所載之規定準則及條文。

## 董事會

董事會（「董事會」）現由六名董事組成，負責公司策略、年度及中期業績、繼任規劃、風險管理、主要收購、出售及資本交易以及其他重大營運及財務事宜。董事會指派管理層負責的主要公司事宜包括：編製年度及中期賬目以於向公眾公佈前供董事會審批、實行業務策略及董事會採納的措施、推行充分的內部監控制度及風險管理程序以及遵守相關法定規定、規則及規例。

董事會主席及其他董事的背景及資歷詳情載於本報告「董事及高級管理層履歷」一節。全體董事已就本集團事務付出充足時間及心力。每名執行董事均具有彼等的職位所需足夠經驗，以有效執行彼等的職務。

為改善本公司企業管治的透明度及獨立性，本公司主席與董事總經理（彼主要負責本公司業務的日常管理）的職務自二零零五年八月起開始區分，並非由同一人擔任。嚴名熾為董事會主席兼執行董事，而方海洲為董事總經理兼執行董事。

本公司委任三名擁有適當兼豐富經驗及資歷的獨立非執行董事，以履行彼等保障本公司股東權益的職責。獨立非執行董事為馮志英、Mauffrey Benoit Jean Marie及邱梅美。彼等各自之任期自二零一六年九月三十日起計為期兩年，任何一方可給予另一方不少於一個月書面通知終止委任。

全體董事須按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於股東週年大會輪值退任及重選連任。

本公司已就向董事提出之法律訴訟安排適當保險。

董事會每季均會舉行全體董事會會議。

# 企業管治報告

董事會負責領導及監管本公司，並監督本集團的業務、決策及表現。董事會亦獲授予管理本集團的權力及責任。此外，董事會亦已成立多個董事委員會，包括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薪酬委員會（「薪酬委員會」）、提名委員會（「提名委員會」）及企業管治委員會（「企業管治委員會」），並將各項職責委派至該等董事委員會。

本公司已採納每年最少召開四次董事會例會的常規。除董事會例會外，董事會於就特別事項須作出董事會層面決定時亦會舉行會議。董事會各成員均可全面獲取會議的有關資料。

本公司的執行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由董事會委派）負責實施已釐定的策略及政策，以及本集團業務的日常管理。

根據上市規則第3.13條，本公司已接獲各獨立非執行董事的獨立性書面確認。因此，本公司認為所有獨立非執行董事均為獨立人士。

於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舉行過五次董事會會議及一次股東週年大會。董事會會議及股東大會的出席紀錄如下：

董事	董事會會議 出席次數	股東大會 出席次數
<b>執行董事</b>		
嚴名熾	5/5	1/1
方海洲	5/5	1/1
鐘聲	5/5	1/1
<b>獨立非執行董事</b>		
馮志英	5/5	1/1
Mauffrey Benoit Jean Marie	5/5	1/1
邱梅美	5/5	1/1

# 企業管治報告

董事確認要持續發展並更新本身知識及技能方可為本公司作出貢獻。於二零一六年，個別董事參與持續專業發展計劃，適當地重點探討上市公司董事之角色、職能及責任，記錄於下表：

董事	閱讀監管規定 更新資料	出席外界舉辦之 研討會／課程
<b>執行董事</b>		
嚴名熾	✓	✓
方海洲	✓	✓
鐘聲	✓	✓
<b>獨立非執行董事</b>		
馮志英	✓	✓
Mauffrey Benoit Jean Marie	✓	✓
邱梅美	✓	✓

## 薪酬委員會

薪酬委員會於二零零五年八月成立。委員會主席為獨立非執行董事邱梅美，其他成員為嚴名熾（董事會主席及執行董事）、馮志英及Mauffrey Benoit Jean Marie（均為獨立非執行董事），薪酬委員會成員大部分為獨立非執行董事。

薪酬委員會已於二零一二年四月一日採納現有職權範圍，以遵從二零一二年四月一日起生效之上市規則之修訂。該項新職權範圍可於聯交所及本公司網站覽閱。

薪酬委員會的職務包括釐定全體執行董事的特定薪酬組合，包括實物利益、退休金權利及補償（包括任何離職或入職應付補償），並就非執行董事的薪酬向董事會提供推薦建議。薪酬委員會應考慮可資比較公司所付薪金、董事所付出時間及職責、本集團內僱傭條件及按表現發放薪酬的可行性等各種因素。

根據本公司採納之模式，薪酬委員會向董事會就個別執行董事及高級管理層之薪酬組合提供推薦建議，而薪酬組合應包括實物利益、退休金權利及彌償付款，以及就彼等被終止僱用或委聘須支付的任何賠償，以及就非執行董事之薪酬向董事會提出推薦建議。

於回顧年度內，薪酬委員會舉行兩次會議。薪酬委員會會議的出席記錄詳情如下：

成員	出席次數
邱梅美 (主席)	2/2
嚴名熾	2/2
馮志英	2/2
Mauffrey Benoit Jean Marie	2/2

薪酬委員會已考慮及檢討執行董事僱傭合約及獨立非執行董事委任書的條款及評估董事之表現。薪酬委員會認為，執行董事僱傭合約及獨立非執行董事委任書的條款屬公平合理。

## 提名委員會

提名委員會於二零零五年八月成立。委員會主席為獨立非執行董事邱梅美，其他成員包括董事會主席兼執行董事嚴名熾、馮志英及Mauffrey Benoit Jean Marie，二人均為獨立非執行董事。

提名委員會已於二零一二年四月一日採納現有職權範圍，以遵從二零一二年四月一日起生效之上市規則之修訂。該項新職權範圍可於聯交所及本公司網站覽閱。

提名委員會的職務包括建議委任及撤換董事。提名委員會於回顧年度挑選及推薦董事候選人時，已考慮彼等的往績、資歷、整體市場狀況及本公司的公司組織章程細則。提名委員會亦檢討董事會之架構、規模及組成，以及評估獨立非執行董事之獨立性。

此外，董事會於二零一四年三月七日採納董事會多元化政策（「該政策」）。根據該政策，本公司深明董事會多元化之優點，並於原則上認同多元化可提升董事會表現、促進有效決策及改進企業管治及監察。

本公司相信，多元化董事會將包含及善用董事會成員之各種技術、經驗及背景、科技及行業經驗、種族、性格、年齡、國籍、知識及服務期間及其他特質。為董事會釐定合適之成員組合時，將計及上述因素，而所有董事委任將根據候選人之優點而定，並全面顧及董事會之整體效能後，方予委任。

提名委員會檢討及評估董事會成員組合，並於適當時就委任新董事會對董事會作出推薦建議。提名委員會亦會每年檢討董事會架構、人數及多元化程度，並就任何建議變動向董事會作出推薦建議，以配合本公司之企業策略。

董事會認為董事會目前的成員組合，為本公司提供均衡及多元化的技術及經驗，適合本公司業務所需。董事會將繼續不時檢討其成員組成，並考慮本集團業務的特定需要。

於回顧年度內，提名委員會舉行兩次會議。會議的出席記錄詳情如下：

成員	出席次數
邱梅美 (主席)	2/2
嚴名熾	2/2
馮志英	2/2
Mauffrey Benoit Jean Marie	2/2

提名委員會於會議上考慮及議決建議本公司留任全體現任董事。此外，根據本公司的公司組織章程細則，Mauffrey Benoit Jean Marie及邱梅美將於本公司應屆股東週年大會退任，彼等合資格並願意重選連任。

##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於二零零一年六月成立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由三名成員組成，分別為馮志英、Mauffrey Benoit Jean Marie及邱梅美，全部為獨立非執行董事。審核委員會主席為馮志英。審核委員會已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採納現有職權範圍及於二零一六年一月一日生效，以遵從適用上市規則。該項新職權範圍可於聯交所及本公司網站覽閱。

審核委員會之主要職責為審閱及監督本集團之財務報表及核數師報告及監察本集團財務報表之完整性。其他職責包括委任核數師、批准核數師之薪酬、討論審核程序及源於上述事項之任何其他事宜。審核委員會亦負責監察財務申報系統、內部監控及風險管理系統以及它們的效能。

審核委員會檢視所有關於本集團採納的會計原則和政策的事宜、審核功能、內部監控、風險管理及財務匯報事項。外聘核數師及董事可被邀請出席委員會會議。審核委員會也擔當董事會與外聘核數師之間溝通的橋樑。

# 企業管治報告

審核委員會於回顧年度曾舉行四次會議。審核委員會會議的出席記錄詳情如下：

成員	出席次數
馮志英 (主席)	4/4
Mauffrey Benoit Jean Marie	4/4
邱梅美	4/4

審核委員會於回顧年度直至本報告日期之工作包括審閱本集團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未經審核綜合中期財務報表及內部監控措施效能。審核委員會亦已審閱外聘核數師的審核計劃及方法，並定期監察審核工作的進展及結果。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未經審核中期業績以及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經審核全年業績已由審核委員會審閱。審核委員會認為，該等業績乃按照適用會計準則及規定編製，並已妥為作出充分披露。

## 企業管治委員會

企業管治委員會於二零一二年三月二十三日成立。委員會主席為邱美梅（獨立非執行董事），其他成員包括鐘聲（執行董事）、馮志英及Mauffrey Benoit Jean Marie（兩人均為獨立非執行董事）。

企業管治委員會已於二零一二年四月一日採納現有職權範圍，以遵從二零一二年四月一日起生效之上市規則之修訂。企業管治委員會之職能及職責包括發展及檢討本集團企業管治的政策及實施，並向董事會提出意見；檢討及監察本集團就法律及規則的合規性要求的政策及實施；檢討及監察適用於董事及員工的行為準則及合規手冊；檢討及監察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培訓及持續專業進修；及檢討本集團遵守企業管治守則的情況及本公司於企業管治報告的披露。

企業管治委員會於回顧年度舉行過一次會議。企業管治委員會會議之出席詳情如下：

成員	出席次數
邱梅美 (主席)	1/1
鐘聲	1/1
馮志英	1/1
Mauffrey Benoit Jean Marie	1/1

# 企業管治報告

於回顧年度，企業管治委員會履行之工作包括審閱及監察董事及高級管理層接受適當之培訓及持續專業發展，以及檢討本公司遵守企業管治守則之情況，以及在本公司企業管治報告中作出披露。

## 公司秘書

本公司之公司秘書邱麗文於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已符合上市規則第3.29條關於有關專業培訓之要求。

## 核數師酬金

於回顧年度內，本集團已向外聘核數師分別支付合共846,000港元及93,400港元，作為彼提供審核及非審核服務之酬金。

## 股東權利

### 股東召開股東特別大會之程序

根據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任何一位或以上於遞呈要求日期持有不少於本公司繳足股本（附帶於本公司股東大會上之投票權）十分之一之股東應於任何時候有權透過向董事會或本公司之公司秘書發出書面要求，要求董事會召開股東特別大會，以處理有關要求中指明之任何事項；且該大會應於遞呈該要求後兩個月內舉行。倘於遞呈要求後二十一日內，董事會未有召開該大會，則遞呈要求人士可自行以同樣方式作出此舉，而遞呈要求人士因董事會未有召開大會而合理產生之所有開支應由本公司向遞呈要求人士償付。

### 股東在股東大會提請建議之程序

股東可向董事會或本公司之公司秘書發出書面要求，提出關於本公司之建議，於股東大會上討論，並依循上述「股東召開股東特別大會之程序」一段所述之程序，召開股東特別大會，處理書面要求列明之任何事宜。

### 股東提名人選參選董事之程序

在適用法律及規例（包括開曼群島公司法第22章（經修訂及修改）、上市規則及本公司之組織章程大綱及細則（經不時修改））之規限下，本公司可於股東大會上以普通決議案推選任何人士為本公司董事，以填補董事會之臨時空缺或出任現有董事會之新增成員。本公司股東如欲提名人選參選本公司董事，可將相關書面通知遞交至本公司於香港之總辦事處及主要營業地點並註明收件人為本公司之公司秘書，或遞交至本公司之股份過戶登記分處。

為方便本公司將有關提名知會其股東，該書面通知必須列明獲提名參選本公司董事人士之全名、載列上市規則第13.51(2)條所規定有關該人士之履歷詳情、由所涉股東簽署並由該人士表示其願意參選。該等書面通知之最短通告期限為至少七天，而呈交該等書面通知之期間由不早於寄發指定進行該推選之股東大會通告翌日起計至不遲於該股東大會舉行日期前七天止。

## 股東向董事會提出查詢之程序

股東可向董事會提出查詢，並隨時要求取得本公司之資料，惟該等資料須屬本公司之公司秘書可公開提供之資料。公司秘書之聯絡詳情如下：

地址：                  香港干諾道中168-200號信德中心招商局大廈2818室  
傳真：                  (852) 2587 7363  
電郵：                  essex@essexbio.com

## 董事及核數師對賬目之責任

董事確認彼等負責於各財政期間編製財務報表，以真實及公平地反映本集團的事務狀況。於編製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財務報表時，董事已選定適當之會計政策，並貫徹應用該等政策，以及按持續經營基準編製財務報表。

本集團外部核數師亦已於綜合財務報表之核數師報告中列明彼等之申報責任。

## 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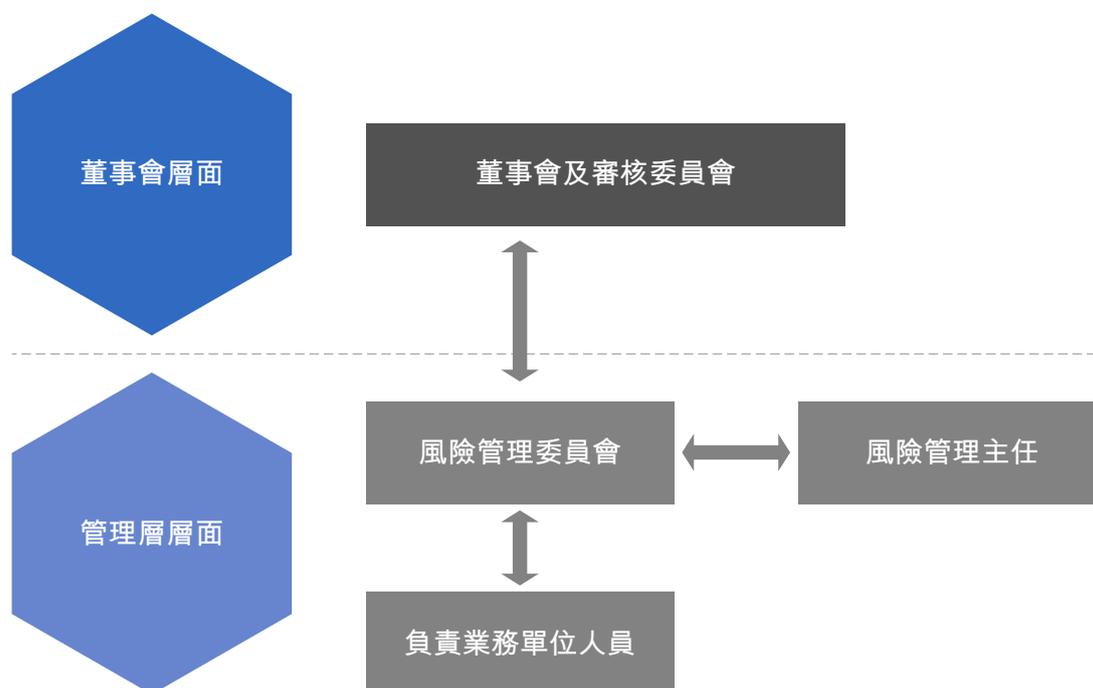
董事會明白良好的內部監控系統及風險管理常規對確保良好管治及實現本集團的戰略目標而言不可或缺。董事會亦確認董事會有責任確保本集團於任何時間均維持良好及有效的內部監控，以保障本集團的資產。董事會在回顧年內，已對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進行檢討。

本集團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乃旨在管理而非徹底消除未能實現業務目標的風險，僅能提供合理而非絕對保證不會存在重大錯誤陳述或損失。

## 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架構

### 風險管理

為不斷改良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以及提升管理和預防風險實力的水平，本公司已於回顧年度制定風險管理手冊（「風險管理手冊」）、成立風險管理策略及架構，並界定風險評估措施和風險管理匯報程序。



**董事會及審核委員會**監察風險管理職能的架構及表現，並評估相關風險管理系統的效能。

**風險管理委員會**（「風險管理委員會」）由本集團的執行董事和管理人員組成。委員會旨在提高對日常營運中風險管理的意識。風險管理委員會負責根據風險管理手冊協調及進行風險評估。

**業務單位管理人員**聯同風險管理主任在營運層面進行風險評估，並負責監察及管理在在活動及營運所識別出的風險。風險管理主任負責每年一次向風險管理委員會匯報風險管理情況。

風險管理程序中的四個關鍵步驟如下：

- **風險識別及評估**—識別本集團的主要風險，並透過考慮事件發生的可能性及對本集團的影響分析有關風析；
- **風險處理**—就每項關鍵風險採取適當的風險管理策略（即風險回應）；
- **風險監察**—採用監察機制，確保風險回應行之有效；
- **風險匯報**—概述風險評估結果，並向風險管理委員會匯報。

在風險管理過程中會識別及評估本集團內部的重大風險，隨後管理層會討論、協定及實施相關風險管理措施和相應的紓緩控制，並由風險管理委員會每年向董事會匯報有關風險評估結果。

## 內部監控

本集團根據Committee of Sponsoring Organisations of the Treadway Commission（「COSO」）所設立之框架就內部監控設定基準，成立內部監控架構。本集團維持獨立內部審核職能，以便協助董事會審核委員會執行其監督及監察活動。內部審核的職能為提供獨立保證，核證本公司的風險管理、管治及內部監控進程行之有效。

為進一步加強內部監控系統，部門主管須證實相關部門的內部監控效能，包括在監控系統辨別主要事宜，以及制定應變計劃，糾正內部監控不足之處。管理層須逐年向審核委員會和董事會遞交確認書，以確認本集團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行之有效。

## 審閱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的有效性

風險管理委員會於回顧年度曾舉行三次會議，並就年度風險評估及內部監控審閱和測試向審核委員會作出一次匯報。風險管理委員會已識別出關鍵風險，並將其應對紓緩監控記錄在風險名冊，以及匯報予董事會。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董事會已審閱本集團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職能，並認為其屬有效及充足。該審閱涵蓋所有重大監控，包括財務、營運及合規監控和風險管理職能。概無識別出任何可能影響本公司實現戰略目標的重大關注範疇。

於審閱本集團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期間，董事會已對資源、員工資歷、經驗、培訓課程及本集團會計及財務申報職能之預算是否充足進行評估，並認為該等資源得到妥善分配。

## 內幕消息披露

本公司已就處理及傳播內幕消息制定政策及內部監控，以確保根據適用法律及法規適時作出披露及／或刊發公告。本公司已實施有關回應本集團事務的查詢的程序及嚴禁非法使用內幕消息。

## 憲章文件

於回顧年度，本公司並無修訂其憲章文件。

## 投資者關係及與股東溝通

本公司已建立以下與股東及投資者溝通的渠道：(i)寄發公司通訊文件的印刷本予本公司股東；(ii)於每屆股東週年大會為本公司股東提供發表建議並與董事會交換意見的機會；(iii)透過本公司網站提供本集團的最新及重要資訊；及(iv)本公司的股份過戶登記處就所有股份登記事宜為本公司股東提供服務。



Tel : +852 2218 8288  
Fax : +852 2815 2239  
[www.bdo.com.hk](http://www.bdo.com.hk)

25<sup>th</sup> Floor Wing On Centre  
111 Connaught Road Central  
Hong Kong

電話 : +852 2218 8288  
傳真 : +852 2815 2239  
[www.bdo.com.hk](http://www.bdo.com.hk)

香港干諾道中111號  
永安中心25樓

致億勝生物科技有限公司各股東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 意見

我們已審計億勝生物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簡稱「貴公司」)及其附屬公司(以下統稱「貴集團」)列載於第52至112頁的綜合財務報表,包括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綜合財務狀況表及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以及截至該日止年度的綜合權益變動表及綜合現金流量表;及綜合財務報表附註,包括主要會計政策概要。

我們認為,該等綜合財務報表已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真實而中肯地反映了 貴集團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綜合財務狀況及其截至該日止年度的綜合財務表現及綜合現金流量,並已遵照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規定妥為編製。

## 意見的基礎

我們已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審計準則》(「《香港審計準則》」)進行審計。我們在該等準則下承擔的責任已在本報告「核數師就審計綜合財務報表承擔的責任」部分中作進一步闡述。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專業會計師道德守則》(以下簡稱「道德守則」),我們獨立於 貴集團,並已履行道德守則中的其他專業道德責任。我們相信,我們所獲得的審計憑證能充足及適當地為我們的審計意見提供基礎。

## 關鍵審計事項

關鍵審計事項是根據我們的專業判斷,認為對本期綜合財務報表的審計最為重要的事項。這些事項是在我們審計整體綜合財務報表及出具意見時進行處理的。我們不會對這些事項提供單獨的意見。

## (1) 將發展開支撥為無形資產及其後估值

請參閱綜合財務報表附註4(h)、5及20。

### 關鍵審計事項

資本化發展開支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賬面淨值為54,670,539港元。發展開支主要包括開發生物藥品。貴集團於滿足香港會計準則第38號「無形資產」(「香港會計準則第38號」)所述標準時將符合資格的產品開發成本撥付資本。香港會計準則第38號的資本化標準評估須於初始時及個別項目整個年內作出重大判斷及涉及計量不確定因素。判斷包括釐定資本化成本是否符合資格及其後的計量要求進行詳盡的敏感度分析。

### 我們的審計如何處理事項

我們的審計程序包括(但不限於)下列各項:

- (i) 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38號評估將發展成本資本化為無形資產的資格及評估 貴集團對該等無形資產進行減值測試時使用的假設及方法。
- (ii) 審閱管理層就無形資產資本化及其後計量辨識的監控設計(我們認為屬關鍵),測試有關監控及對資本化發展成本的詳情履行實質測試。該等程序包括按抽樣基準測試相關憑證,包括時段登記、測試可使用年期的估計、測試有關未來經濟現金流量的估計等。

## (2) 應收可換股貸款及可供出售金融資產減值

請參閱綜合財務報表附註4(i)、5、21及22。

### 關鍵審計事項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貴集團按攤銷成本列賬的應收可換股貸款債務部分為21,942,402港元及按成本列賬的非上市可供出售金融資產31,183,750港元。

根據管理層得出的結論,應收可換股貸款及非上市可供出售金融資產並無減值。這一結論須作出重大管理判斷及就應收可換股貸款及非上市可供出售金融資產的減值評估作出估計。

### 我們的審計如何處理事項

我們就管理層評估的程序包括下列各項:

- (i) 參考相關協議的合約支付條款,與管理層討論應收可換股貸款的可收回性;及
- (ii) 參考相關被投資方的財務資料,評估管理層對非上市可供出售金融資產減值作出的評估。

# 獨立核數師報告

## 有關本年報的其他信息

董事須對其他信息負責。其他信息包括 貴公司年報內的信息，但不包括綜合財務報表及我們的核數師報告。

我們對綜合財務報表的意見並不涵蓋其他信息，我們亦不對該等其他信息發表任何形式的鑒證結論。

結合我們對綜合財務報表的審計，我們的責任是閱讀其他信息，在此過程中，考慮其他信息是否與綜合財務報表或我們在審計過程中所了解的情況存在重大抵觸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錯誤陳述的情況。基於我們已執行的工作，如果我們認為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錯誤陳述，我們需要報告該事實。在這方面，我們沒有任何報告。

## 董事就綜合財務報表須承擔的責任

貴公司董事須負責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規定的編製真實而中肯的綜合財務報表，並對其認為為使綜合財務報表的編製不存在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所需的內部監控負責。

在編製綜合財務報表時， 貴公司董事負責評估 貴集團持續經營的能力，並在適用情況下披露與持續經營有關的事項，以及使用持續經營為會計基礎，除非董事有意將 貴集團清盤或停止經營，或別無其他實際的替代方案。

審核委員會協助 貴公司董事履行監督 貴集團財務報告過程的責任。

## 核數師就審計綜合財務報表承擔的責任

我們的目標，是對綜合財務報表整體是否不存在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取得合理保證，並出具包括我們意見的核數師報告。我們根據我們的委聘條款僅向 閣下（作為整體）報告，除此之外本報告別無其他目的。我們不會就本報告的內容向任何其他人士負上或承擔任何責任。

合理保證是高水平的保證，但不能保證按照《香港審計準則》進行的審計，在某一重大錯誤陳述存在時總能發現。錯誤陳述可以由欺詐或錯誤引起，如果合理預期它們單獨或滙總起來可能影響綜合財務報表使用者依賴綜合財務報表所作出的經濟決定，則有關的錯誤陳述可被視作重大。

# 獨立核數師報告

在根據《香港審計準則》進行審計的過程中，我們運用了專業判斷，保持了專業懷疑態度。我們亦：

- 識別和評估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綜合財務報表存在重大錯誤陳述的風險，設計及執行審計程序以應對這些風險，以及獲取充足和適當的審計憑證，作為我們意見的基礎。由於欺詐可能涉及串謀、偽造、蓄意遺漏、虛假陳述，或凌駕於內部監控之上，因此未能發現因欺詐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的風險高於未能發現因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的風險。
- 了解與審計相關的內部監控，以設計適當的審計程序，但目的並非對 貴集團內部監控的有效性發表意見。
- 評價董事所採用會計政策的恰當性及作出會計估計和相關披露的合理性。
- 對董事採用持續經營會計基礎的恰當性作出結論。根據所獲取的審計憑證，確定是否存在與事項或情況有關的重大不確定性，從而可能導致對 貴集團的持續經營能力產生重大疑慮。如果我們認為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有必要在核數師報告中提請使用者注意綜合財務報表中的相關披露。假若有關的披露不足，則我們應當發表非無保留意見。我們的結論是基於核數師報告日止所取得的審計憑證。然而，未來事項或情況可能導致 貴集團不能持續經營。
- 評價綜合財務報表的整體列報方式、結構和內容，包括披露，以及綜合財務報表是否中肯反映交易和事項。
- 就 貴集團內實體或業務活動的財務信息獲取充足、適當的審計憑證，以便對綜合財務報表發表意見。我們負責 貴集團審計的方向、監督和執行。我們為審計意見承擔全部責任。

除其他事項外，我們與負責管治的人員溝通了計劃的審計範圍、時間安排、重大審計發現等，包括我們在審計中識別出內部監控的任何重大缺陷。

我們還向負責管治的人員提交聲明，說明我們已符合有關獨立性的相關專業道德要求，並與彼等溝通有可能合理地被認為會影響我們獨立性的所有關係和其他事項，以及在適用的情況下，相關的防範措施。

## 獨立核數師報告

從與負責管治的人員溝通的事項中，我們確定哪些事項對本期綜合財務報表的審計最為重要，因而構成關鍵審計事項。我們在核數師報告中描述這些事項，除非法律法規不允許公開披露這些事項，或在極端罕見的情況下，如果合理預期在我們報告中溝通某事項造成的負面後果超過產生的公眾利益，我們決定不應在報告中溝通該事項。

香港立信德豪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

執業會計師

林兆豐

執業證書編號：P05308

香港，二零一七年三月二十一日

# 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二零一六年 港元	二零一五年 港元
營業額	6及7	<b>775,662,998</b>	654,010,499
銷售成本		<b>(152,636,311)</b>	(124,418,858)
毛利		<b>623,026,687</b>	529,591,641
其他收入及其他收益及虧損	8	<b>7,395,501</b>	6,382,673
分銷及銷售開支		<b>(410,539,424)</b>	(352,109,409)
行政開支		<b>(47,958,700)</b>	(51,157,864)
融資成本	9	<b>(9,686,016)</b>	(2,056,200)
除所得稅前溢利	10	<b>162,238,048</b>	130,650,841
所得稅	14	<b>(25,953,667)</b>	(25,755,651)
年內溢利		<b>136,284,381</b>	104,895,190
其他全面收益			
可能會隨後重新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換算海外業務財務報表之匯兌差額		<b>(32,413,062)</b>	(21,827,038)
可供出售財務資產之公平值變動，扣除稅項	22	<b>13,440,257</b>	-
年內全面收益總額		<b>117,311,576</b>	83,068,152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每股盈利			
— 基本	16	<b>24.33港仙</b>	18.75港仙
— 攤薄	16	<b>24.03港仙</b>	18.51港仙

# 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註	二零一六年 港元	二零一五年 港元
<b>非流動資產</b>			
物業、廠房及設備	17	<b>163,901,646</b>	174,335,835
土地使用權	18	<b>6,189,091</b>	6,774,816
商譽	19	<b>2,227,853</b>	2,416,690
其他無形資產	20	<b>74,700,268</b>	34,367,867
應收可換股貸款	21	<b>27,016,775</b>	11,937,448
可供出售財務資產	22	<b>83,397,434</b>	3,882,008
按金及預付款	25	<b>382,385</b>	23,398,660
抵押銀行存款	27	<b>20,000,000</b>	20,000,000
<b>非流動資產總值</b>		<b>377,815,452</b>	277,113,324
<b>流動資產</b>			
存貨	23	<b>106,216,070</b>	38,678,761
應收貨款及其他應收款項	24	<b>256,007,080</b>	206,427,250
按金及預付款項	25	<b>35,327,800</b>	49,746,406
應收可換股票據	26	–	–
應收可換股貸款	21	<b>1,750,887</b>	–
現金及現金等值物	27	<b>156,180,115</b>	64,613,176
<b>總流動資產</b>		<b>555,481,952</b>	359,465,593
<b>總資產</b>		<b>933,297,404</b>	636,578,917
<b>流動負債</b>			
應付貨款及其他應付款項	28	<b>195,128,065</b>	154,288,480
已抵押銀行借貸	29	<b>38,780,000</b>	51,000,000
流動稅務負債		<b>10,048,758</b>	2,940,843
<b>總流動負債</b>		<b>243,956,823</b>	208,229,323
<b>流動資產淨值</b>		<b>311,525,129</b>	151,236,270
<b>總資產減流動負債</b>		<b>689,340,581</b>	428,349,594
<b>非流動負債</b>			
可換股貸款應付款項	30	<b>121,434,340</b>	–
遞延稅項負債	31	<b>11,042,175</b>	15,402,758
<b>非流動資產總值</b>		<b>132,476,515</b>	15,402,758
<b>負債總額</b>		<b>376,433,338</b>	223,632,081
<b>資產淨值</b>		<b>556,864,066</b>	412,946,836
<b>本公司擁有人應佔股本及儲備</b>			
股本	32	<b>56,214,900</b>	55,954,100
儲備		<b>500,649,166</b>	356,992,736
<b>權益總額</b>		<b>556,864,066</b>	412,946,836

代表董事會

方海洲

鐘聲

# 綜合股本變動表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股本 港元 附註32	股份溢價 港元	資本儲備 港元 附註33(i)	法定盈餘 儲備 港元 附註33(ii)	外幣匯兌 儲備 港元 附註33(iii)	購股權儲備 港元 附註34	可供出售 財務資產 儲備 港元 附註22	應付可換股 貸款的 轉換部分 港元 附註30	保留盈利 港元	總計 港元
於二零一五年一月一日	55,675,000	969,871	362,442	41,516,886	19,801,930	15,666,606	-	-	197,053,097	331,045,832
年內溢利	-	-	-	-	-	-	-	-	104,895,190	104,895,190
其他全面收益										
—換算海外業務財務報表之 匯兌差額	-	-	-	-	(21,827,038)	-	-	-	-	(21,827,038)
年內全面收益總額	-	-	-	-	(21,827,038)	-	-	-	104,895,190	83,068,152
已付二零一四年末期股息	-	-	-	-	-	-	-	-	(12,248,500)	(12,248,500)
根據購股權計劃發行股份所得款項	279,100	6,140,200	-	-	-	-	-	-	-	6,419,300
行使購股權	-	2,798,156	-	-	-	(2,798,156)	-	-	-	-
以股本結算及股份支付之交易	-	-	-	-	-	4,662,052	-	-	-	4,662,052
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及二零一六年一月一日	55,954,100	9,908,227	362,442	41,516,886	(2,025,108)	17,530,502	-	-	289,699,787	412,946,836
年內溢利	-	-	-	-	-	-	-	-	136,284,381	136,284,381
其他全面收益										
—換算海外業務財務報表之匯兌差額	-	-	-	-	(32,413,062)	-	-	-	-	(32,413,062)
—可供出售財務資產之公平值變動· 扣除稅項	-	-	-	-	-	-	13,440,257	-	-	13,440,257
年內全面收益總額	-	-	-	-	(32,413,062)	-	13,440,257	-	136,284,381	117,311,576
已付二零一五年末期股息	-	-	-	-	-	-	-	-	(13,988,525)	(13,988,525)
根據購股權計劃發行股份所得款項	260,800	7,645,877	-	-	-	(1,908,277)	-	-	-	5,998,400
以股本結算及股份為基礎之付款交易	-	-	-	-	-	1,272,561	-	-	-	1,272,561
發行可換股貸款	-	-	-	-	-	-	-	33,323,218	-	33,323,218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56,214,900	17,554,104	362,442	41,516,886	(34,438,170)	16,894,786	13,440,257	33,323,218	411,995,643	556,864,066

# 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二零一六年 港元	二零一五年 港元
<b>經營活動產生的現金流量</b>			
除所得稅前溢利		<b>162,238,048</b>	130,650,841
就下列各項調整：			
處置買賣證券之收益	8	<b>(3,772,836)</b>	–
可換股貸款應收款項之利息收入	8	<b>(3,230,461)</b>	–
銀行存款利息收入	8	<b>(218,327)</b>	(278,491)
可換股貸款應收款項衍生成份公平值變動	8	<b>854,574</b>	–
利息開支	9	<b>9,686,016</b>	2,056,200
土地使用權攤銷	10	<b>157,274</b>	167,276
其他無形資產攤銷	10	<b>1,834,615</b>	248,571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10	<b>10,934,795</b>	9,793,104
以股本結算及以股份支付之款項		<b>1,272,561</b>	4,662,052
匯兌虧損淨額	10	<b>1,233,468</b>	2,028,251
處置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之虧損	10	<b>36,487</b>	–
存貨撇銷	10	<b>2,685,773</b>	3,411,021
應收可換股票據減值虧損	10	–	1,925,910
無形資產減值虧損	10	–	1,281,571
<b>未計營運資金變動前的經營業務現金流量</b>		<b>183,711,987</b>	155,946,306
存貨增加		<b>(75,967,202)</b>	(9,108,560)
應收貨款及其他應收款項增加		<b>(63,960,952)</b>	(58,983,560)
按金及預付款項增加		<b>12,105,034</b>	(50,913,034)
應付貨款及其他應付款項增加		<b>52,858,441</b>	52,625,764
購入買賣證券		<b>(8,576,623)</b>	–
出售買賣證券所得款項		<b>12,349,459</b>	–
<b>經營業務產生的現金</b>		<b>112,520,144</b>	89,566,916
已付利息		<b>(4,928,458)</b>	(2,056,200)
已付稅項		<b>(22,313,000)</b>	(18,870,251)
<b>經營活動產生的現金淨額</b>		<b>85,278,686</b>	68,640,465

# 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二零一六年 港元	二零一五年 港元
<b>投資活動產生的現金流量</b>			
收購物業、廠房及設備	17	<b>(11,769,279)</b>	(11,384,774)
無形資產增加	20	<b>(24,289,512)</b>	(11,644,249)
購入可換股貸款		<b>(17,528,115)</b>	(12,428,536)
購入可供出售財務資產		<b>(66,075,169)</b>	(3,882,008)
已收銀行利息	8	<b>218,327</b>	278,491
可換股貸款應收款項之已收利息		<b>1,495,121</b>	-
抵押銀行存款增加		-	(20,000,000)
已收應收可換股票據還款		-	774,220
<b>投資活動所用現金淨額</b>		<b>(117,948,627)</b>	(58,286,856)
<b>融資活動產生的現金流量</b>			
銀行借貸所得款項		<b>121,910,356</b>	51,000,000
銀行借貸還款		<b>(134,130,356)</b>	(49,714,144)
發行可換股貸款應付款項之所得款項	30	<b>150,000,000</b>	-
根據購股權計劃發行股份所得款項		<b>5,998,400</b>	6,419,300
已付本公司擁有人股息		<b>(13,988,525)</b>	(12,248,500)
<b>融資活動所得／(所用)現金淨額</b>		<b>129,789,875</b>	(4,543,344)
<b>現金及現金等值物增加淨額</b>		<b>97,119,934</b>	5,810,265
<b>年初的現金及現金等值物</b>		<b>64,613,176</b>	61,974,415
<b>匯率變動對現金及現金等值物的影響</b>		<b>(5,552,995)</b>	(3,171,504)
<b>年終的現金及現金等值物</b>		<b>156,180,115</b>	64,613,176

## 非現金交易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添置分銷權22,047,944港元轉移自按金及預付款項。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1. 一般資料

億勝生物科技有限公司（「本公司」）根據開曼群島法例第22章公司法（一九六一年法律第3冊，經合併及修訂），於二零零零年七月三十一日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為有限公司。本公司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主板上市（股份代號：1061）。本公司註冊辦事處位於Cricket Square, Hutchins Drive, P.O. Box 2681, Grand Cayman KY1-1111, Cayman Islands。本公司主要營業地點位於香港干諾道中168-200號信德中心招商局大廈2818室。

本集團，包括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主要業務為投資控股、在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開發、製造及銷售生物藥品。

## 2. 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 (a) 採納新訂／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自二零一六年一月一日起生效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修訂本）	二零一二年至二零一四年週期之年度改進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訂本	披露計劃
香港會計準則第16號及 香港會計準則第38號之修訂本	澄清折舊及攤銷之可接受方法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2號及 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之修訂本	投資實體：應用合併的例外規定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1號（修訂本）	收購共同經營權益的會計法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4號	監管遞延賬目

####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訂本—披露計劃

該等修訂本旨在鼓勵實體在考慮其財務報告之佈局及內容時於應用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時運用判斷。

澄清內載有實體於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之股本權益中呈列之應佔其他全面收益將區分為將會及將不會重新分類至損益之項目，並於該兩個組別內共同作為單一項目呈列總額。

採用修訂本概不影響此等財務報表。

#### 香港會計準則第16號及香港會計準則第38號之修訂本—澄清折舊及攤銷之可接受方法

香港會計準則第16號之修訂本禁止就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使用以收益為基礎之折舊方法。香港會計準則第38號之修訂本引入可駁回假設，指就無形資產而言，根據收益作出之攤銷並不適合。倘無形資產列示作收益之計量或有關無形資產之收益與經濟利益的消費在很大程度上相關，則該假設可被駁回。已分別採用修訂本。

由於本集團過往並無使用以收益計算折舊法，採用修訂本概不影響此等財務報表。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2. 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續）

### (a) 採納新訂／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自二零一六年一月一日起生效（續）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2號及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之修訂本－投資實體應用綜合入賬之例外情況該等修訂澄清，一個投資實體（包括按公平值計量而非按綜合列賬方式處理其附屬公司的投資實體）旗下的附屬公司，可獲豁免編製中介母公司的綜合財務報表。只有當附屬公司本身並非投資實體，而且該附屬公司的主要目的為提供與投資實體的投資活動相關的服務時，作為投資實體的母公司始須要將附屬公司綜合入賬。對旗下作為投資實體的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應用權益法的非投資實體，可保留該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對其附屬公司採用的公平值計量。若投資實體在其編製的財務報表中均以按公平值計入損益（「按公平值計入損益」）方式計量旗下所有附屬公司，應提供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2號所規定關於投資實體的披露資料。已分別採用修訂本。

由於本公司並非中介母公司或投資實體，採用修訂本概不影響此等財務報表。

####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1號之修訂－收購合營安排權益之會計

修訂要求實體收購合營安排（屬於該準則界定的業務）權益時，須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業務合併的相關原則。倘至少一方貢獻出該準則界定的現有業務，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之原則亦會於訂立合營安排時應用。該等修訂為預期應用。

由於本集團並無收購或構成聯合經營，故採納該等修訂對此等財務報表並無影響。

### (b) 已頒布但未生效之新訂／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以下可能與本集團財務報表有關之新訂／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已頒布但未生效，而且未獲本集團提早應用。本集團現有意於準則生效日期應用有關變動。

香港會計準則第7號（修訂本）	披露計劃 <sup>(1)</sup>
香港會計準則第12號（修訂本）	就未變現虧損確認遞延稅項資產 <sup>(1)</sup>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2號（修訂本）	股份支付交易的分類及計量 <sup>(2)</sup>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	金融工具 <sup>(2)</sup>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	客戶合約收益 <sup>(2)</sup>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 （修訂本）	澄清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客戶合約收益 <sup>(2)</sup>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	租賃 <sup>(3)</sup>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及 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之修訂本	投資者與其聯營公司或合營公司之間的銷售或注資 <sup>(4)</sup>

<sup>(1)</sup> 於二零一七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sup>(2)</sup> 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sup>(3)</sup> 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sup>(4)</sup> 該等修訂本原定於二零一六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期間生效。目前，生效日期已延後／解除，並將繼續允許提早應用修訂本。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2. 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續）

### (b) 已頒布但未生效之新訂／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續）

####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之修訂－披露計劃

該等修訂引入一項補充披露，將使財務報表使用者能夠評估融資活動產生之負債變動。

#### 香港會計準則第12號之修訂－就未變現虧損作出遞延稅項資產之確認

該等修訂與遞延稅項資產之確認有關，並澄清若干必要考量，包括就與按公平值計量之債務工具有關之遞延稅項資產之會計處理方法。

####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2號之修訂－股份付款交易之分類及計量

該等修訂就歸屬及非歸屬條件對計量以下各項時之影響所作會計處理作出規定：以現金結算股份付款；預扣稅責任具有淨額結算特徵之股份付款交易；以及交易類別由現金結算變更為權益結算之以股份付款條款及條件之修訂。

####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財務工具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引進有關財務資產分類及計量之新要求。按業務模式持有而目的為收取合約現金流之債務工具（業務模式測試）以及具產生現金流之合約條款且僅為支付本金及未償還本金利息之債務工具（合約現金流特徵測試），一般按攤銷成本計量。倘實體業務模式之目的同時為持有及收取合約現金流以及出售財務資產，則符合合約現金流特徵測試之債務工具以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之方式計量。實體可於初步確認時作出不可撤銷之選擇，以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之方式計量並非持作買賣之股本工具。所有其他債務及股本工具以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方式計量。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就並非以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方式計量之所有財務資產納入新的預期虧損減值模式，以取代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之已產生虧損模式，以及新的一般對沖會計規定，以讓實體於財務報表內更好地反映其風險管理活動。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繼承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之財務負債確認、分類及計量規定，惟就指定分類為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財務負債而言，該負債之信貸風險變動所引致之公平值變動金額會在其他全面收益中確認，除非此舉會導致出現或擴大會計錯配。此外，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二零一五年）保留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有關終止確認財務資產及財務負債之規定。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2. 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續）

### (b) 已頒布但未生效之新訂／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續）

####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來自與客戶合約之收入

本項新準則設立一個單獨的收入確認框架。該框架的核心原則為實體應確認收入以用金額描述轉讓承諾商品或服務予客戶，該金額反映預期該實體有權就交換該等商品及服務所收取的代價。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將取代現行收益確認指引（包括香港會計準則第18號「收入」、香港會計準則第11號「建築合約」及相關詮釋）。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要求透過五個步驟釐定收入：

- 第一步： 識別與客戶的合約
- 第二步： 識別合約中的履約責任
- 第三步： 釐定交易價
- 第四步： 將交易價分配至各履約責任
- 第五步： 於各履約責任完成時確認收入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包含與特定收入相關的特定指引，該等指引或會更改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現時應用之方法。該準則亦對收入相關的披露作出大幅質化與量化改進。

####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之修訂本－來自與客戶合約之收入（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之澄清）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之修訂本包括識別履行合約之責任、委託人及代理人的應用、知識產權許可及過渡需要的澄清。

####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租賃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於生效日期起將取代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租賃」及相關詮釋，引入單一承租人會計處理模式，並規定承租人就為期超過十二個月的所有租賃確認資產及負債，除非相關資產為低價值資產。具體而言，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承租人須確認使用權資產（表示其有權使用相關租賃資產）及租賃負債（表示其有責任支付租賃款項）。因此，承租人應確認使用權資產折舊及租賃負債利息，並將租賃負債的現金還款分類為本金部分及利息部分，並於現金流量表中呈列。此外，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初步按現值基準計量。計量包括不可註銷租賃付款，亦包括於承租人合理肯定會行使延續租賃選擇權；或行使選擇權而中止租賃的情況下，將於選擇權期間內作出的付款。此會計處理方法與原準則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分類為經營租賃的租賃承租人會計法顯著不同。

就出租人會計法而言，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大致轉承了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的出租人會計法規定。因此，出租人繼續將其租賃分類為經營租賃及融資租賃，並且對兩類租賃進行不同的會計處理。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2. 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續）

### (b) 已頒布但未生效之新訂／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續）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及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之修訂本－投資者與其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之間出售或注入資產

該等修訂澄清實體向其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出售或注入資產時，將予確認之收益或虧損程度。當交易涉及一項業務，則須確認全數收益或虧損。反之，當交易涉及不構成一項業務之資產，則僅須就不相關投資者於合營企業或聯營公司之權益確認收益或虧損。

本集團尚未開始評估採納上述準則及現有準則之修訂本對本集團之影響。本集團尚未能確定此等新頒佈準則會否導致本集團之會計政策及財務報表出現重大變動。

## 3. 編製基準

### (a) 合規聲明

綜合財務報表乃按照所有適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會計準則（「香港會計準則」）及詮釋（以下統稱為「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以及香港公司條例之披露規定編製。此外，綜合財務報表包括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規定之適用披露。

### (b) 計量基準

綜合財務報表乃按歷史成本基準編製，惟若干金融工具以公平值計量除外。計量基準於下文附註4列載之會計政策內充分說明。

### (c) 功能及呈列貨幣

綜合財務報表以本公司功能貨幣港元呈列。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4. 重大會計政策

### (a) 綜合基準

綜合財務報表包括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之財務報表。集團各公司間之公司間交易及結餘及未變現溢利在編製綜合財務報表時全數對銷。除非交易證明所轉讓資產出現減值（屆時虧損將於損益確認），否則將對銷未變現虧損。

### (b) 附屬公司

附屬公司指本公司能對其行使控制權之被投資方。倘達成以下三項條件，本公司取得被投資方之控制權：有權控制被投資方，對來自被投資方之浮動回報享有承擔或權利，以及能運用對被投資方之權力以影響其所得回報。倘有情況顯示任何有關控制條件改變，則重新評估有關控制權。

於本公司之財務狀況報表，於附屬公司之投資乃按成本扣除減值虧損（如有）列示。附屬公司之業績由本公司按已收及應收股息列賬。

### (c) 聯營公司

聯營公司指本集團對其擁有重大影響力而非屬於附屬公司或合營安排之實體。重大影響力指有權參與被投資方之財務及營運決策，而非對該等政策擁有控制或共同控制權。

聯營公司採用權益法入賬，據此，聯營公司初步按成本確認，此後其賬面金額因應本集團所佔之聯營公司資產淨值收購後變動予以調整，惟超出本集團於聯營公司之權益之虧損不會被確認，除非有責任妥善處理該等虧損。

本集團與其聯營公司進行交易所產生之溢利及虧損，僅會就聯營公司之無相關投資者權益予以確認。該等交易產生之投資者所佔聯營公司之溢利或虧損，與聯營公司之賬面值對銷。倘未變現虧損提供證據表明所轉讓資產發生減值，會即時在損益確認。

就聯營公司已付之任何溢價超出本集團所佔已收購可識別資產、負債及或然負債之公平值之金額會撥充資本，並計入聯營公司之賬面金額。倘有客觀證據表明於聯營公司之投資已減值，則有關投資的賬面值按與其他非財務資產相同之方式測試減值。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4. 重大會計政策 (續)

### (d) 商譽

商譽初步以成本確認，指所轉讓之代價、就被收購方非控股權益確認之數額及收購方先前持有被收購方之股權於收購日期之公平值之總金額，超出所收購可識別資產及負債公平值之差額。

倘可識別資產及負債公平值超出已付代價之公平值、被收購方任何非控股權益之數額及收購方先前持有被收購方之股權於收購日期之公平值之總金額，則有關差額於重估後於收購日期於損益賬確認。

商譽以成本扣除減值虧損計算。就減值測試而言，收購產生之商譽會分配至預期受惠於收購所帶來協同效益之相關各現金產生單位。現金產生單位為在大致獨立於其他資產或資產組別所產生現金流入下可產生現金流入之最細可辨識資產組別。獲分配商譽之現金產生單位每年均檢測減值，及凡有跡象顯示單位可能出現減值，則檢測減值。

就於財政年度收購產生之商譽而言，獲分配商譽之現金產生單位於該財政年度結束之前測試減值。當現金產生單位之可收回款額少於其賬面值，則減值虧損首先分配以減少分配至單位之商譽賬面值，然後再根據有關單位各項資產之賬面值按比例分配至單位之其他資產。但分配至每項資產之虧損並不會減損個別資產之賬面值至低於其公平值減出售成本（若能夠計量）或其在用價值（若能夠釐定）（以較高者為準）。商譽之任何減值虧損於損益賬確認且不會於其後期間撥回。

### (e) 物業、廠房及設備

物業、廠房及設備乃按成本扣除累計折舊及累計減值虧損列賬。

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成本包括其購買價及收購項目直接應佔成本。

其後成本僅於與該項目有關之未來經濟利益可能流入本集團，而該項目之成本能可靠計量時，方列入資產之賬面值或確認為獨立資產（如適用）。更換零件的賬面值取消確認。所有其他維修及保養在其產生之財務期間於損益中確認為開支。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4. 重大會計政策 (續)

### (e) 物業、廠房及設備 (續)

除在建工程外，物業、廠房及設備於估計使用年期以直線法折舊以撇銷其成本（扣除預期剩餘價值）。使用年期、剩餘價值及折舊方法均會於各報告期末進行評估，並在適當時作出調整。年率如下：

樓宇及租賃物業裝修	2%—18%或餘下租賃期間 (以較短者為準)
廠房及機器	9%—19%
傢俬、裝置及辦公室設備	18%—20%
汽車	18%

倘資產賬面值高於其估計可收回金額，則即時撇減至可收回金額。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所產生損益，乃按出售所得款項淨額及其賬面值的差額計算，並於出售時於損益賬確認。

### (f) 土地使用權

土地使用權指根據經營租約持作自用租賃土地之付款。本集團就已開發物業獲取土地使用權的經營租約作出首次支付款項。該等款項按成本列賬，然後於租期內以直線法作為開支攤銷。

### (g) 租約

當租約條款將所有權絕大部分風險及回報轉讓予承租人，租約分類為融資租約。所有其他租約則分類為經營租約。

按經營租約應付之租金總額於有關租賃期按直線法於損益中確認（商譽除外）。所獲得之租賃優惠作為租金開支總額之組成部分於租賃期確認。

### (h) 無形資產

#### (i) 購入無形資產

個別收購的無形資產初次按成本確認。其後，擁有有限可使用年期之無形資產按成本減累計攤銷及累計減值虧損列賬。

攤銷乃就產量單位法或其可使用年期（倘適用）以直線法撥備。攤銷費用於損益中確認。

按直線法對分銷權作折舊	五至十年
-------------	------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4. 重大會計政策 (續)

### (h) 無形資產 (續)

#### (ii) 研究及開發費用

內部開發產品的費用於可證明下列情況下予以資本化：

- (1) 開發產品以供出售乃屬技術上可行；
- (2) 擁有可供完成開發之充足資源；
- (3) 有完成及銷售該產品之意向；
- (4) 本集團有能力銷售該產品；
- (5) 銷售該產品將產生未來經濟利益；及
- (6) 該項目開支能可靠計量。

資本化之開發成本乃於本集團預期將從銷售已開發產品獲利之期間攤銷。攤銷費用於損益中確認。

不符合上述標準之開發費用及內部項目在研究階段之費用乃於產生時於損益中確認。

#### (iii) 減值

倘有跡象顯示具有有限使用年期之無形資產可能減值時，則會進行減值測試。

### (i) 財務工具

#### (i) 財務資產

本集團於初步確認時將其財務資產分類，視乎收購資產之目的而定。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財務資產初次按公平值計量，而所有其他財務資產則初次按公平值加收購該財務資產直接產生之交易成本計量。

#### 貸款及應收款項

該等資產是指在活躍市場中沒有報價，但金額固定或可確定之非衍生財務資產。該等資產主要於向客戶（貿易債務人）提供貨物及服務過程中產生，但同時亦包括其他類別的合約貨幣資產。於初次確認後，該等資產以實際利息法按攤銷成本減去任何已識別減值虧損入賬。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4. 重大會計政策 (續)

### (i) 財務工具 (續)

#### (i) 財務資產 (續)

應收可換股票據及應收可換股貸款

當本集團首次成為合約之訂約方時，本集團會評估該合約是否包含嵌入式衍生工具並評估嵌入式衍生工具是否按要​​求獨立於主合約分開處理。當本集團須分開處理主合約之嵌入式衍生工具惟無法個別計量嵌入式衍生工具，則合併工具乃指定按公平值透過損益處理。衍生工具部分起初按公平值確認，並於初次確認時獨立歸類至各自之項目下。衍生工具部分其後會於報告期末按公平值重新計量，而所產生之收益或虧損則於產生期間在損益中確認。然而，本集團認為，合併工具之權益部分比重可能十分重大，導致因嵌入式衍生工具將被結轉為公平值未能可靠計量之無報價股本工具，而未能就工具整體取得合理估計。在此情況下，此合併工具乃以成本值減任何累積減值虧損計量。

可供出售之財務資產

此等資產為非衍生財務資產，指定為可供出售資產或不計入財務資產的其他類別。初步確認後，此等資產按公平值計算，公平值的任何變動在其他全面收益表內確認，惟減值虧損及貨幣票據之外匯收益及虧損於損益表內確認除外。

就並無活躍市場之市場報價且其公平值未能可靠地計量之可供出售之股本投資，以及與該等無報價股本工具掛鈎並須以交付該等無報價股本工具之方式結算之衍生工具而言，其按成本減任何累計減值虧損計量。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4. 重大會計政策 (續)

### (i) 財務工具 (續)

#### (ii) 財務資產減值

本集團會於各報告期末評估財務資產有否客觀減值證據。倘有客觀減值證據顯示資產因首次確認後發生之一項或多項事件且事件對估計能可靠估計之財務資產之未來現金流量產生影響，則財務資產屬已減值。減值之證據包括：

- 債務人出現重大財政困難；
- 違反合約，如拖欠或欠付利息及本金付款；
- 因債務人有財務困難而授予寬免；及
- 債務人很可能破產或進行其他財務重組。

就貸款及應收款項、應收可換股票據及應收可換股貸款的債務部分而言

有客觀證據證明資產已減值，並按資產賬面值與按原實際利率貼現之估計日後現金流量現值之差額計算時，減值虧損於損益確認。財務資產之賬面值透過使用備抵賬調低。當財務資產之任何部分被釐定為不可收回時，則於有關財務資產之備抵賬中撇銷。

當資產之可收回金額之增加客觀而言與確認減值後所發生之事件有關，減值虧損會於其後期間撥回，惟規定資產在撥回減值當日之賬面值不得超過如無確認減值之攤銷成本。

可供出售之財務資產

就按公平值列賬之可供出售股本投資而言，倘公平值減少構成減值之客觀憑證，則於權益中扣除並於損益賬內確認虧損金額。

倘投資之公平值增加與確認減值虧損後所發生之事件乃客觀地有關連的，則可供出售債項投資之任何減值虧損可於其後在損益賬內撥回。

就可供出售權益投資而言，減值虧損後之任何公平值增加乃於其他全面收益中確認。

就按成本列賬之可供出售之股本投資而言，減值虧損金額乃按資產之賬面金額與類似財務資產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之現值（按現行市場回報率貼現）之差額計算。該等減值虧損不會撥回。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4. 重大會計政策 (續)

### (i) 財務工具 (續)

#### (iii) 財務負債

本集團視乎財務負債產生之目的將其負債分類。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財務負債初步按公平值計量及按攤銷成本計算之財務負債初步按公平值減所產生之直接應佔成本計算。本集團所有財務負債均為按攤銷成本計算之財務負債。

按攤銷成本計算之財務負債包括應付貨款及其他應付款項、及銀行貸款，其後採用實際利率法按攤銷成本計量。有關利息開支會於損益確認。

當負債終止確認或進行攤銷時，收益或虧損於損益確認。

#### (iv) 可換股貸款應付款項

本集團發行的可換股貸款應付款項包括於初次確認時獨立歸類至各自之項目下之負債及轉換權部分。倘換股權將透過以固定金額的現金或另一項財務資產換取固定數目的本公司本身權益工具結算，則分類為權益工具。

於初步確認時，負債部分的公平值按類似不可換股債務的現行市場利率釐定。發行可換股票據的所得款項及負債部分所釐定的公平值之差額為持有人將貸款轉換為權益之換股選擇權，乃列入權益（可換股貸款應付款項的轉換部分）。

於隨後期間，可換股貸款應付款項的負債部分乃以實際利率法按攤銷成本列賬。權益部分（代表可將負債部分轉換為本公司普通股的換股權）將保留於可換股貸款應付款項的轉換部分內，直至該嵌入式換股權獲行使為止（於此情況下，可換股貸款應付款項的轉換部分的結餘將轉撥至股本及股份溢價）。倘換股權於到期日尚未獲行使，可換股貸款應付款項的轉換部分的結餘將解除至保留盈餘。換股權獲轉換或到期時不會確認任何盈虧。

#### (v) 實際利息法

實際利息法乃計算財務資產或財務負債之攤銷成本及於有關期間分配利息收入或利息開支之方法。實際利率乃於財務資產或負債估計年期或（倘適用）較短期間實際折現估計日後現金收入或付款之比率。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4. 重大會計政策 (續)

### (i) 財務工具 (續)

#### (vi) 股本工具

本公司所發行股本工具按所獲得的所得款項減直接發行成本列賬。

#### (vii) 終止確認

凡收取財務資產所帶來之未來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期間屆滿，或當財務資產被轉讓而轉讓符合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之折舊準則，則本集團會終止確認該財務資產。

財務負債於有關合約之特定責任獲解除、取消或到期時終止確認。

### (j) 存貨

存貨初步以成本及其後以成本及可變現淨值兩者之較低者確認。成本乃按成本加權平均法計算。可變現淨值是指日常業務中之估計售價減完成產生之估計成本及估計銷售所需之成本。

### (k) 收入確認

銷售貨品之收入會在貨品擁有權之風險及回報轉移時確認，即於貨品交付且所有權已移交予客戶時確認。

服務費收入於提供服務時確認。

利息收入會就尚餘本金，按適用實際利率以時間比例累計。

### (l) 所得稅

本年度之所得稅包括即期稅項及遞延稅項。

即期稅項乃根據日常業務之溢利或虧損，就所得稅而言毋須課稅或不可扣稅之項目作出調整，按報告期末已制定或大致上制定之稅率計算。

遞延稅項乃因就財務報告而言資產與負債之賬面值與就稅務而言之相關數值之暫時差異而確認。除商譽及不影響會計或應課稅溢利之已確認資產與負債之外，所有暫時差異之遞延稅項負債均會確認。在有機會出現可運用可扣稅之暫時差異抵銷應課稅溢利時，遞延稅項資產方會確認。遞延稅項乃按預期於有關負債結算或有關資產變現之期間適用之稅率根據報告期末已制定或大致上制定之稅率計算。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4. 重大會計政策 (續)

### (l) 所得稅 (續)

遞延稅項負債就於附屬公司之投資產生的應課稅暫時差額確認，惟本集團可控制暫時差額之撥回及暫時差額很大可能不會於可見將來撥回者除外。

所得稅乃於損益確認，除非該等稅項與於其他全面收益確認之項目有關，在此情況下，該等稅項亦於其他全面收益確認。

### (m) 外幣

本集團實體以其經營所在主要經濟環境的貨幣（「功能貨幣」）以外的貨幣進行的交易按交易進行時的匯率入賬。外幣貨幣資產及負債按報告期末當時的匯率換算。以外幣計值按公平值列賬的非貨幣項目按釐定公平值當日匯率重新換算。以外幣按歷史成本計算的非貨幣項目並未重新換算。

結算與換算貨幣項目產生的匯兌差額於其產生期間於損益賬確認。重新換算按公平值列賬的非貨幣項目產生的匯兌差額計入期內損益，惟重新換算有關收益及虧損於其他全面收入內確認的非貨幣項目產生的差額除外，在此情況下，匯兌差額亦於其他全面收入內確認。

於綜合入賬時，海外業務的收支項目按年內的平均匯率換算為本集團的呈列貨幣（即港元），惟匯率於期內大幅波動則除外，在此情況下，則使用與交易進行時所用匯率相若的匯率。海外業務的所有資產及負債按報告期末的匯率換算。所產生的匯兌差額（如有）於其他全面收入內確認，並於權益內累計為外幣匯兌儲備。於集團實體的個別財務報表的損益內確認的匯兌差額於換算長期貨幣項目（構成本集團於有關海外業務的淨投資的一部分）時重新歸類為其他全面收入，並於權益內累計為外幣匯兌儲備。

於出售海外業務時，截至出售日期於有關該業務的外幣匯兌儲備確認的累計匯兌差額將重新分類至損益，作為出售損益的一部分。

二零零五年一月一日或以後收購海外業務所得可辨別資產所產生商譽及公平值調整被視作海外業務的資產與負債處理，並按報告期末的適用匯率換算。所產生之匯率差額在外幣匯兌儲備確認。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4. 重大會計政策 (續)

### (n) 僱員福利

#### 短期僱員福利

短期僱員福利是指預計在僱員提供了相關服務的年度呈報期末後十二個月以前將全數結付的僱員福利(離職福利除外)。短期僱員福利於僱員提供相關服務的年度內確認。

#### 定額供款退休福利計劃

向定額供款退休福利計劃作出之供款,於僱員提供服務時於損益確認為開支。

#### 離職福利

離職福利於本集團不能取消提供該等福利時及於本集團確認涉及支付離職福利重組成本時(以較早者為準)確認。

### (o) 其他資產(不包括財務資產)減值

本集團於各報告期末審閱其他資產之賬面值,以釐定是否有跡象顯示該等資產出現減值虧損或過往已確認之減值是否已不存在或減少。

倘資產的可收回金額(即公平值減出售成本與使用價值兩者之最高者)估計少於其賬面值時,則資產賬面值將減至其可收回金額。減值虧損隨即於損益中確認。

倘其後撥回減值虧損,資產的賬面值將增至其可收回金額的經修訂估計,前提為經調高的賬面值不得超出於過往年度並無就資產確認減值虧損而應已釐定的賬面值。減值虧損的撥回隨即於損益中確認。

在用價值乃根據預期自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產生之估計未來現金流,並使用反映當前市場對金錢時間價值的評估及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獨有的風險的稅前折現率將其折現至現值。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4. 重大會計政策 (續)

### (p) 以股份支付款項

凡向僱員及其他提供類似服務的人士授出購股權，購股權以授出當日之公平值於歸屬期間在收益表扣除，並於權益內的購股權儲備作相應增加。非市場歸屬條件會一併考慮，方法為調整於各報告期末預期歸屬之股本工具數目，使於歸屬期間最終確認之累計數額，按最後能歸屬之購股權數目計算。市場歸屬條件為授出購股權之公平值計算因素之一。只要其他授出條件符合，不論市場歸屬條件是否符合，均會作出支銷。累計開支不會因市場歸屬條件未能達成而調整。

凡購股權之條款及條件在歸屬前修訂，在修訂之前與之後立即計算之購股權公平值之增加，亦於餘下歸屬期間內在損益表確認。

凡股本工具授予僱員及其他提供類似服務人士以外之人士，損益表會確認所收取貨品及所得服務之公平值，惟除非貨品或服務符合資格確認為資產則作別論。權益之相應增加已予確認。

### (q) 撥備及或然負債

當本集團因過往事件須承擔法定或推定責任，而履行有關責任很可能導致能合理估計的經濟利益流出時，則會就不確定時間或金額之負債確認撥備。

當不可能需要經濟利益流出，或其數額未能可靠地估計時，則須披露該義務為或然負債，惟經濟利益流出之可能性極小除外。潛在義務（其存在僅可透過發生或不發生一宗或多宗未來事件確定），亦同時披露為或然負債，惟其經濟利益流出可能性極小除外。

### (r) 現金及現金等值物

現金及現金等值物包括手頭現金、銀行活期存款以及原定到期日為三個月或以下，且隨時可轉換為已知數額現金及價值變動風險不大之其他短期高流通投資。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4. 重大會計政策

### (s) 有關連方

- (i) 倘屬以下人士，即該人士或該人士之近親與本集團有關連：
  - (1) 控制或共同控制本集團；
  - (2) 對本集團有重大影響力；或
  - (3) 為本集團或本公司母公司的主要管理層成員。
- (ii) 倘實體符合下列任何條件，即與本集團有關連：
  - (1) 該實體與本集團屬同一集團之成員公司（即各母公司、附屬公司及同系附屬公司彼此間有關連）。
  - (2) 一間實體為另一實體的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或另一實體為成員公司之集團旗下成員公司之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
  - (3) 兩間實體均為同一第三方的合營企業。
  - (4) 一間實體為第三方實體的合營企業，而另一實體為該第三方實體的聯營公司。
  - (5) 實體為本集團或與本集團有關連之實體就僱員利益設立的離職福利計劃。
  - (6) 實體受(i)所識別人土控制或受共同控制。
  - (7) 於(i)(1)所識別人土對實體有重大影響力或屬該實體（或該實體的母公司）主要管理層成員。
  - (8) 實體或其所屬集團的任何成員公司向本集團或本集團的母公司提供主要管理人員服務。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4. 重大會計政策 (續)

### (s) 有關連方 (續)

任何人士的近親是指與該實體交易時預期可影響該名人士或受該人士影響的家庭成員，當中包括：

- (i) 該名人士之子女及配偶或家庭夥伴；
- (ii) 該名人士之配偶或家庭夥伴之子女；及
- (iii) 該名人士或該名人士之配偶或家庭夥伴之家屬。

### (t) 借貸成本資本化

收購、建築或生產合資格資產（須耗用較長時間方可用作擬定用途或出售）直接應佔之借貸成本，會資本化作為該等資產成本之一部分。將有待用於該等資產之特定借貸作臨時投資所賺取之收入，從已撥充資本之借貸成本中扣除。所有其他借貸成本於產生期間在損益中確認。

### (u) 政府撥款

政府撥款於合理假設將可收取及本集團將遵照所附有關條件時予以確認。就所產生之開支向本集團賠償之撥款，於產生期間有系統於損益表中予以確認為收益。就資產成本向本集團作出賠償之撥款，乃從資產之賬面值中扣除，其後以透過已減折舊開支按資產之可使用年期於損益表中有效地予以確認。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5. 重大會計判斷及估計不確定因素之主要來源

於應用本集團之會計政策時，董事須就其他來源並不明顯的資產及負債的賬面值作出判斷、估計及假設。估計及相關假設乃以過往經驗及其他被認為有關的因素為基礎。實際結果與此等估計不同。

本集團持續檢討估計和相關假設。倘若會計估計的修訂僅對修訂估計的期間有影響，則有關修訂在該期間內確認；倘若修訂對目前及未來期間均有影響，則在作出修訂的期間及未來期間確認。

除於該等綜合財務報表其他部分披露之資料外，估計不確定因素之其他主要來源（具有導致下個財政年度的資產及負債賬面值作出重大調整的重大風險）如下：

### (a) 研發成本

根據附註4載列之會計政策，研究活動相關之開支於產生時於損益列作開支，而倘直接歸屬於開發活動之開支符合所有規定，則其將確認為其他無形資產。此要求管理層作出判斷以將所承接項目之研究階段及開發階段予以區分。研究乃所承接之原來及受規劃之調查，預期可獲得新科學或技術知識及瞭解。開發乃於開始作商業生產或使用前應用研究、結果或其他知識，以規劃或設計生產全新或重大改良物料器具、產品、工序、系統或服務。釐定於損益列作開支或予以資本化之金額時，管理層須作出判斷及假設有關於研究及開發活動之預期進度及結果、未來資產產生的現金、將應用之貼現率，及可能未來經濟效益之預期期間。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5. 重大會計判斷及估計不確定因素之主要來源 (續)

### (b) 應收貨款及其他應收款項及可換股貸款應收款項減值

應收款項減值撥備乃根據應收款項是否可收回的評估而定。釐定呆賬時管理層須作判斷及估計。倘未來實際結果或預期與原有估計不同，有關差異將影響估計變動期間應收款項及呆賬開支之賬面值。

### (c) 可供出售投資減值

當發生事件或情況有變，顯示資產賬面值超逾其相對可收回金額，管理層即參考當前市場環境以檢討本集團可供出售投資之可收回程度。當出現客觀證據顯示資產已減值，估計不可收回金額之適用減值於損益確認。

於釐定是否需要作出可供出售投資減值時，本集團考慮當前市場環境及本集團預期收取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減值根據估計未來現金流量之現值確認。倘市場環境及情況大幅變動，導致此等可供出售投資之可收回金額減少，則可能須作出額外減值虧損。

### (d) 存貨之可變現淨值

存貨之可變現淨值乃於日常業務過程中之估計售價減估計完成所需成本及銷售開支。此等估計乃按照現時市況以及製造及銷售類似性質產品之過往經驗作出，並會因應競爭對手於嚴峻之行業週期所作行動而有重大變動。管理層於各報告期末重新評估有關估計。

### (e) 非財務資產減值 (商譽以外)

於各報告期末，本集團評估所有非財務資產是否有任何減值跡象。當有跡象表明未必能收回賬面值時，其他非財務資產會進行減值測試。當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的賬面值超過其可收回金額（即其公平值減出售成本和使用價值兩者中的較大者）時，則存在減值。公平值減出售成本是根據按公平原則進行具有約束力的類似資產出售交易所得的數據或可觀察市場價格減去出售資產的增量成本而計算。當計算使用價值時，管理層必需估計預期未來來自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的現金流量，同時選擇適當的貼現率計算該等現金流量的現值。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5. 重大會計判斷及估計不確定因素之主要來源 (續)

### (f) 已授出購股權之估值

已授出購股權之公平值乃以二項式期權定價模式計算，並按本集團管理層於計算時之重大輸入數據（包括授出購股權之五年估計年期），以行使限制及行動代價、股價波幅、加權平均股價及已授出購股權之行使價計算。

### (g) 所得稅

本集團須於香港及中國繳納所得稅。本集團根據現行稅務法規審慎評估交易的稅務影響並據此計提稅務撥備。然而，釐定本集團的所得稅撥備時須作判斷，因為於一般業務過程中，許多交易及計算的最終稅務釐定屬不確定。倘該等事宜的最終稅務結果與初步記錄的金額不同，有關差異將影響作出有關釐定的期間的所得稅及遞延稅項撥備。

### (h) 公平值計量

載列於綜合財務報表之應收可換股貸款衍生工具部分及若干可供出售投資須作出公平值計量及或披露。

公平值計量乃於可行範圍內盡量使用市場可觀察資料輸入及數據。於釐定公平值計量時使用之資料輸入，乃根據所運用之估值技術中使用之資料輸入之可觀察程度而分類為不同層次（「公平值級別」）：

- 第一層： 相同項目於活躍市場之報價（未作調整）；
- 第二層： 直接或間接可觀察之資料輸入（不包括第一層資料輸入）；
- 第三層： 無法觀察之資料輸入（即並非源自市場數據）。

項目所歸入之上述層次，是依據該項目公平值計量具有重大影響之最低層次資料輸入值。項目在層次之間之轉移於發生期間確認。

有關公平值計量的更多詳情，請參閱附註21及22。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6. 分部報告

本集團根據業務種類管理其業務。根據與向本集團主要營運決策人員內部匯報資料以作出資源分配及表現評估一致之方式，本集團已呈報以下兩個可報告分部：

- 藥品：製造及銷售藥品
- 提供市場推廣服務

### (a) 報告分部

主要營運決策人員獨立監察其業務單位之業績，以作出關於資源分配及表現評估之決定。主要營運決策人員為本公司執行董事。分部表現乃根據下表闡述之可報告分部之業績作出評估。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藥品 港元	提供市場 推廣服務 港元	總額 港元
可報告分部收益			
— 外部客戶收益	<b>727,817,762</b>	<b>47,845,236</b>	<b>775,662,998</b>
可報告分部溢利	<b>159,474,528</b>	<b>26,296,905</b>	<b>185,771,433</b>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藥品 港元	提供市場 推廣服務 港元	總額 港元
可報告分部收益			
— 外部客戶收益	602,836,400	51,174,099	654,010,499
可報告分部溢利	121,940,812	30,446,682	152,387,494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6. 分部報告 (續)

### (a) 報告分部 (續)

本集團經營分部所呈報之總計金額與本集團綜合財務報表呈報之主要財務數據之對賬如下：

	二零一六年 港元	二零一五年 港元
可報告分部溢利	<b>185,771,433</b>	152,387,494
未分配企業收入及開支	<b>(12,574,808)</b>	(15,018,401)
以股本結算及以股份支付款項	<b>(1,272,561)</b>	(4,662,052)
融資成本	<b>(9,686,016)</b>	(2,056,200)
除所得稅前溢利	<b>162,238,048</b>	130,650,841

重大企業開支主要由員工成本組成，包括董事酬金、換算以功能貨幣以外貨幣計值的餘額時產生的匯兌虧損及應收可換股票據減值虧損。

概無呈列分部資產及負債分析，因為本集團之提供市場推廣服務分部對實質資產之使用率較低，分部資產之計量並無定期提供予本公司之執行董事。

### (b) 地區資料

截至二零一六年及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來自外部客戶的收益僅源於其中國（註冊地）業務，而本集團所有非流動資產（除可供出售金融資產及已抵押銀行存款外）亦位於中國。

外部客戶之地區位置根據貨品交付及服務提供地點而定。非流動資產之地區位置乃根據資產之實際位置而定。就商譽及其他無形資產而言，地區位置乃根據集團實體經營地區而定。

### (c) 有關主要客戶的資料

來自本集團最大客戶的收益為約183,421,572港元（二零一五年：138,995,561港元），佔本集團收益23.6%（二零一五年：21.3%）。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7. 營業額

營業額指供應予客戶之產品之銷售價值及服務收入（已扣除銷售稅項、增值稅、商業折扣及銷售退貨），更多詳情載於附註6。

## 8. 其他收入及其他收益及虧損

	二零一六年 港元	二零一五年 港元
處置買賣證券之收益	<b>3,772,836</b>	–
來自可換股貸款應收款項之利息收入	<b>3,230,461</b>	–
政府撥款（附註）	<b>949,519</b>	5,979,990
銀行存款之利息收入	<b>218,327</b>	278,491
可換股貸款應收款項之衍生成份之公平值變動	<b>(854,574)</b>	–
雜項收入	<b>78,932</b>	124,192
	<b>7,395,501</b>	6,382,673

附註：

政府補貼由珠海市財政局發放，以支持新藥品研發。概無有關該等補貼而須達成任何條件或或然事項。

## 9. 融資成本

	二零一六年 港元	二零一五年 港元
銀行借貸的利息開支	<b>3,676,792</b>	2,056,200
可換股貸款應付款項利息開支	<b>6,009,224</b>	–
	<b>9,686,016</b>	2,056,200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10. 除所得稅前溢利

除所得稅前溢利乃經扣除下列各項後達致：

	二零一六年 港元	二零一五年 港元
土地使用權攤銷	157,274	167,276
其他無形資產攤銷	1,834,615	248,571
核數師薪酬	912,000	765,242
存貨成本	133,634,058	103,691,441
服務成本	19,002,253	20,727,417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10,934,795	9,793,104
員工費用（不包括董事酬金）：		
薪金及其他福利	75,926,401	52,509,384
退休金供款	4,327,933	3,114,485
以股本結算及以股份支付僱員款項（附註）	572,047	2,499,725
對本集團顧問以股本結算及股份支付（附註）	500,000	600,000
匯兌虧損淨額	1,233,468	2,028,251
存貨撇銷	2,685,773	3,411,021
處置物業、廠房及設備之虧損	36,487	–
確認為開支之研發成本	5,652,020	10,781,763
應收可換股債券減值虧損	–	1,925,910
其他無形資產減值虧損	–	1,281,571

附註：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確認為行政開支之有關本公司向顧問、僱員及董事所授出的購股權以股本結算分別為500,000港元（二零一五年：600,000港元）、572,047港元（二零一五年：2,499,725港元）及200,514港元（二零一五年：1,562,327港元）。交易詳情載於附註34。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11. 董事酬金

	執行董事			獨立非執行董事			總額 港元
	方海洲 港元 (附註(a))	鐘聲 港元	嚴名熾 港元	馮志英 港元	Mauffrey Benoit Jean Marie 港元	邱梅美 港元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							
袍金	-	-	-	185,000	173,750	173,750	532,500
其他酬金：							
薪金及其他利益	657,303	591,576	788,761	-	-	-	2,037,640
退休金供款	25,010	18,000	-	-	-	-	43,010
酌情花紅(附註(b))	891,013	801,912	1,069,215	-	-	-	2,762,140
以股本結算及以股份支付之開支 (附註(c))	93,573	93,573	13,368	-	-	-	200,514
酬金總額	1,666,899	1,505,061	1,871,344	185,000	173,750	173,750	5,575,804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							
袍金	-	-	-	180,000	165,000	165,000	510,000
其他酬金：							
薪金及其他利益	621,404	559,263	745,684	-	-	-	1,926,351
退休金供款	23,907	17,306	-	-	-	-	41,213
酌情花紅(附註(b))	742,000	668,000	890,000	-	-	-	2,300,000
以股本結算及以股份支付之開支 (附註(c))	729,086	729,086	104,155	-	-	-	1,562,327
酬金總額	2,116,397	1,973,655	1,739,839	180,000	165,000	165,000	6,339,891

附註：

- (a) 方海洲先生獲委任為本集團董事總經理。
- (b) 表現掛鈎之獎勵花紅由董事按本集團財務表現酌情決定。

截至二零一六年及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本集團並無向董事支付任何酬金，作為鼓勵彼等加入本集團或作為加入本集團時的獎勵，或作為離職補償。截至二零一六年及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均無董事根據任何安排放棄或同意放棄任何酬金。

- (c) 該等金額反映根據本公司購股權計劃已授予董事之購股權之估值。已授出購股權的其他詳情載於附註34。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12. 五名最高薪酬人士

本集團於年內五名最高薪酬人士中包括三名(二零一五年:三名)本公司董事,彼等之酬金已載於上文附註11之披露事項。其餘兩名(二零一五年:兩名)人士的酬金詳情如下:

	二零一六年 港元	二零一五年 港元
薪金及其他福利	<b>2,545,050</b>	2,040,927
退休金供款	<b>39,782</b>	33,635
以股本結算及以股份支付	<b>114,961</b>	895,735
	<b>2,699,793</b>	2,970,297

彼等之酬金所屬的範圍如下:

	二零一六年 僱員人數	二零一五年 僱員人數
零港元至1,000,000港元	<b>1</b>	1
1,500,001港元至2,000,000港元	<b>1</b>	1

截至二零一六年及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本集團並無向最高薪酬非董事僱員支付任何酬金,作為鼓勵彼等加入本集團或作為加入本集團時的獎勵,或作為離職補償。

於截至二零一六年及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支付予一名高級管理人員(並非本公司董事)的薪金屬於零港元至1,000,000港元範圍內。

## 13. 退休福利

本集團的僱員為由中國政府管理的國家退休福利計劃的成員,而本集團的香港僱員則為強制性公積金計劃條例項下定額供款之強制性公積金退休福利計劃的成員。本集團須按員工工資的若干百分比,向退休福利計劃作出供款。本集團在退休福利計劃的唯一責任為根據計劃作出所需供款。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撥出的退休福利計劃供款為4,370,943港元(二零一五年:3,155,698港元)。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14. 所得稅

綜合損益表及其他全面收益表中之所得稅指：

	二零一六年 港元	二零一五年 港元
即期稅項－中國		
一年內撥備	<b>25,630,461</b>	20,228,846
遞延稅項(附註31)	<b>323,206</b>	5,526,805
	<b>25,953,667</b>	25,755,651

本集團並無於香港產生應課利得溢利，故並無就香港利得稅作出撥備。

本集團於中國珠海的主要營運附屬公司為高科技企業，並於中國經濟特區成立及進行業務。於截至二零一六年及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該附屬公司已取得高新技術企業證書，並合資格按優惠稅率15%繳付企業所得稅。

其他中國的營運附屬公司按企業稅率25%繳納企業所得稅。

年內所得稅與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所示溢利之對賬如下：

	二零一六年 港元	二零一五年 港元
除所得稅溢利	<b>162,238,048</b>	130,650,841
按香港利得稅稅率16.5% (二零一五年：16.5%) 計算的稅項	<b>26,769,278</b>	21,557,389
於其他司法權區經營業務的附屬公司稅率不同的影響	<b>(2,626,594)</b>	(2,452,445)
不可扣稅開支的稅務影響	<b>5,768,198</b>	3,399,924
毋須課稅收入之稅務影響	<b>(908,896)</b>	(108)
稅務優惠	<b>(1,586,465)</b>	(1,687,356)
中國附屬公司未配發溢利產生之預扣稅	<b>(3,320,221)</b>	3,972,403
其他	<b>1,858,367</b>	965,844
所得稅	<b>25,953,667</b>	25,755,651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15. 股息

	二零一六年 港元	二零一五年 港元
擬派末期股息－每股0.032港元（二零一五年：0.025港元）	<b>17,988,768</b>	13,988,525

董事建議派付末期股息每股普通股0.032港元（二零一五年：0.025港元）。擬派末期股息金額乃按報告期末已發行普通股數計算。該擬派股息並無反映為於報告期末的應派股息，惟將反映為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保留盈利撥款。

## 16. 每股盈利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乃根據以下數據計算：

### 盈利

	二零一六年 港元	二零一五年 港元
就計算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而言之溢利	<b>136,284,381</b>	104,895,190

### 股份數目

	二零一六年	二零一五年
就計算每股基本盈利而言之普通股之加權平均數	<b>560,113,557</b>	559,541,000
攤薄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本公司發行之購股權	<b>6,983,566</b>	7,169,680
就計算每股攤薄盈利而言之普通股之加權平均數	<b>567,097,123</b>	566,710,680

計算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每股攤薄盈利時，並無假設已轉換有關若干已授出的購股權可換股貸款應付款項之潛在普通股，因為其具有反攤薄影響。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17. 物業、廠房及設備

	樓宇及 租賃物業裝修 港元	廠房及機器 港元	傢俬、裝置及 設備 港元	汽車 港元	總計 港元
<b>成本值：</b>					
於二零一五年一月一日	127,405,443	62,581,089	4,373,666	3,853,111	198,213,309
添置	-	10,286,521	1,098,253	-	11,384,774
匯兌調整	(7,056,957)	(3,872,802)	(248,990)	(213,423)	(11,392,172)
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20,348,486	68,994,808	5,222,929	3,639,688	198,205,911
添置	1,045,580	8,208,219	2,080,687	434,793	11,769,279
出售	-	(84,552)	-	-	(84,552)
匯兌調整	(7,780,276)	(4,792,056)	(381,795)	(253,071)	(13,207,198)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13,613,790	72,326,419	6,921,821	3,821,410	196,683,440
<b>累計折舊</b>					
於二零一五年一月一日	2,492,541	8,196,753	1,977,740	2,611,532	15,278,566
年內費用	2,498,581	6,288,194	632,135	374,194	9,793,104
匯兌調整	(236,788)	(702,481)	(102,886)	(159,439)	(1,201,594)
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4,754,334	13,782,466	2,506,989	2,826,287	23,870,076
年內費用	2,361,506	7,337,349	829,060	406,880	10,934,795
出售	-	(48,065)	-	-	(48,065)
匯兌調整	(409,638)	(1,207,058)	(158,748)	(199,568)	(1,975,012)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6,706,202	19,864,692	3,177,301	3,033,599	32,781,794
<b>賬面值</b>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06,907,588	52,461,727	3,744,520	787,811	163,901,646
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15,594,152	55,212,342	2,715,940	813,401	174,335,835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如附註29所載，賬面值106,907,588港元（二零一五年：無）的樓宇及租賃物業裝修已抵押作為銀行借款及銀行融資的擔保。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18. 土地使用權

	港元
<b>成本值：</b>	
於二零一五年一月一日	8,492,133
匯兌調整	(470,377)
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8,021,756
匯兌調整	(515,518)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7,506,238
<b>累計攤銷：</b>	
於二零一五年一月一日	979,928
年內費用	167,276
匯兌調整	(60,888)
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086,316
年內費用	157,274
匯兌調整	(76,744)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166,846
<b>賬面值：</b>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6,339,392
分類為流動資產之部分（包括於按金及預付款項）	(150,301)
非流動資產	6,189,091
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6,935,440
分類為流動資產之部分（包括於按金及預付款項）	(160,624)
非流動資產	6,774,816

本集團於租賃土地的權益乃於中國持有。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如附註29所載，本集團的土地使用權已抵押作為銀行借款及銀行融資的擔保（二零一五年：無）。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19. 商譽

	港元
<b>成本值</b>	
於二零一五年一月一日	2,588,991
匯兌調整	(172,301)
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416,690
匯兌調整	(188,837)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227,853

### 商譽減值測試

商譽之可收回金額按使用價值基準，就商譽所屬本集團生物藥品銷售網絡現金產生單位（「現金產生單位」）釐定，並根據管理層批准的最近期五年財政預算計算。就分析而言，已作出下列主要假設：

- (a) 毛利率為78%（二零一五年：46%）
- (b) 除稅前貼現率為每年12.4%（二零一五年：10.9%）

管理層主要根據現金產生單位的過往表現及管理層對市場發展之期望釐定毛利率。貼現率則根據以現金產生單位相關特定風險調整的中國無風險利率釐定。現金產生單位的可收回金額乃根據使用價值計算釐定，而所作出的計算以現金流預測（來自經正式批准涵蓋五年期間的預算）為基礎。超過五年期的現金流量乃使用估計加權平均增長率3%（二零一五年：3%）推算，而該比率不超過中國醫藥生產業的長期增長率。

按上述方式釐定的商譽可收回金額顯示，商譽賬面值於二零一六年及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並無出現減值。

董事相信，計算可收回款項時所依據主要假設可能出現的任何合理變動，將不會導致現金產生單位的賬面總值超過可收回款項總額。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20. 其他無形資產

	開發費用 港元	分銷權 港元	總計 港元
<b>成本值：</b>			
於二零一五年一月一日	40,653,194	2,526,051	43,179,245
添置	11,644,249	–	11,644,249
匯兌調整	(2,711,869)	(69,999)	(2,781,868)
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49,585,574	2,456,052	52,041,626
添置	24,289,512	22,047,944	46,337,456
匯兌調整	(4,257,353)	(1,193,922)	(5,451,275)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69,617,733	23,310,074	92,927,807
<b>累計攤銷及減值虧損：</b>			
於二零一五年一月一日	15,607,296	1,472,932	17,080,228
攤銷	–	248,571	248,571
年內減值	1,281,571	–	1,281,571
匯兌調整	(915,122)	(21,489)	(936,611)
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5,973,745	1,700,014	17,673,759
攤銷	–	1,834,615	1,834,615
匯兌調整	(1,026,551)	(254,284)	(1,280,835)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4,947,194	3,280,345	18,227,539
<b>賬面值：</b>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54,670,539	20,029,729	74,700,268
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33,611,829	756,038	34,367,867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對其中一個發展項目予以減值，因為將該產品進一步開發至可銷售形式在技術上並不可行。董事認為有關發展項目將不會為本集團產生任何經濟利益，而可收回金額微小。因此，於二零一五年，已於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確認開發費用減值虧損1,281,571港元。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21. 可換股貸款應收款項

於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已與一名獨立第三方武漢伢典生物科技有限公司（「伢典」）訂立可換股貸款協議，本金額為人民幣10,000,000元（約11,937,448港元），按5%年息率計息，利息須於每季尾支付，而貸款則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十三日到期，並須按本金額的100%贖回（「可換股貸款甲」）。可換股貸款甲之本金額，可於發行日期至到期日止兌換為股權，數目相當於伢典全部股權之30%。伢典的主要業務為於中國製造及銷售牙科治療技術。可換股貸款甲由伢典100%股權作擔保。

於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已與一名獨立第三方廣西萬壽堂藥業有限公司（「廣西萬壽堂」）訂立另一份可換股貸款協議，本金額為人民幣15,000,000元（約17,528,115港元），按6%年息率計息，利息須於每季尾支付，而貸款則於二零一九年一月八日到期，並須按本金額的100%贖回（「可換股貸款乙」）。廣西萬壽堂主要從事製造、研發及銷售與婦科及心血管有關的中成藥。可換股貸款乙由廣西萬壽堂20%股權作擔保。

可換股貸款乙各組成部分（不包括債務部分）列載如下：

- (1) 本集團有權於發行日期起計首12個月內任何時間將可換股貸款乙本金額轉換為相當於廣西萬壽堂全部股權10%的股權。本集團（作為可換股貸款持有人）的該選擇權稱為換股權（「換股權」）。
- (2) 根據可換股貸款協議的條款及條件，本集團有權由發行日期起計首12個月內任何時間要求提前償還可換股貸款乙全部本金額連同累計利息。本集團（作為可換股貸款持有人）的該選擇權稱為贖回權（「贖回權」）。
- (3) 倘可換股貸款乙根據上述換股權轉換為廣西萬壽堂的股權，而廣西萬壽堂的股份未能按可換股貸款乙協議所述於二零一八年十月三十一日之前在聯交所上市，則本集團有權將其已轉換股權出售予廣西萬壽堂的現有權益持有人，作價按可換股貸款乙本金額加本集團要求行使該選擇權當日起至執行時計10%的利息釐定。本集團（作為可換股貸款持有人）的該選擇權稱為認沽期權（「認沽期權」）。認沽期權只可於二零一八年十月三十一日至二零一八年十一月三十日期間行使。

上述換股權、贖回權及認沽權統稱為「衍生部分」。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21. 可換股貸款應收款項 (續)

債務部分的初始公平值為剔除衍生部分的初始公平值的餘值。初始確認後，債務部分使實際利率法，按攤銷成本列賬，而衍生部分則按公平值列賬。於本期間末，衍生部分的公平值由董事參考獨立專業合資格估值師國際評估有限公司(「國際評估」)作出的估值釐定。

本集團的應收可換股貸款確認如下：

	債務部分 港元	衍生部分 港元	總計 港元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可換股貸款甲	7,071,906	5,074,373	12,146,279
—可換股貸款乙	14,870,496	1,750,887	16,621,383
總計	21,942,402	6,825,260	28,767,662
減：即期部分	—	(1,750,887)	(1,750,887)
非即期部份	21,942,402	5,074,373	27,016,775
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可換股貸款甲	6,621,379	5,316,069	11,937,448

本集團應收可換股貸款的衍生部分的公平值變動如下：

	二零一六年 港元	二零一五年 港元
於一月一日	<b>5,316,069</b>	—
添置	<b>2,850,947</b>	5,316,069
於損益確認的公平值的變動	<b>(854,574)</b>	—
匯兌差額	<b>(487,182)</b>	—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b>6,825,260</b>	5,316,069
於報告期末計入損益之年內總虧損淨額	<b>(854,574)</b>	—

就經過一段短時間而言，董事認為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衍生部分在發行日及年結日之間的公平值變動屬微少。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21. 可換股貸款應收款項 (續)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應收可換股貸款的衍生部分的公平值，已參考二項式期權定價模式計算，計算使用的重要假設如下：

	可換股貸款甲	可換股貸款乙
股價	人民幣4.59元	人民幣8.8052元
行使價	人民幣4.667元	人民幣12.062元
股息回報	無	無
預期波幅	66%	51%
預期壽命	2.92年	2.02年
無風險利率	3.064%	2.704%

衍生部分的公平值屬第3級經常性公平值計量。於截至二零一六年及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公平值層級分類下並無轉撥。

釐定衍生部分公平值的重要不可觀察輸入數據為股價及預期波動。股價較高及預期波幅可導致衍生部分的公平值增加，反之亦然。

於貸款期內及(如適用)兌換可換股貸款甲後，根據可換股貸款甲的協議，本集團有權委任三名僑典董事的其中一人(或五名董事中的其中兩人)。因此，鑑於有關潛在投票權及董事委任權，本集團對僑典行使重大影響力，該公司確認為本集團的聯營公司。由於本集團尚未將可換股貸款甲轉換為僑典的股權，因此本集團無權分佔僑典的損益，故此於二零一六年及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直至該等財務報表獲批准日期，於聯營公司的權益為零港元。董事認為就此毋須作出進一步披露。

## 22. 可供出售之財務資產

	二零一六年 港元	二零一五年 港元
非上市股本投資，按成本值(附註(a))	<b>31,183,750</b>	3,882,008
上市股本證券，按公平值(附註(b))	<b>52,213,684</b>	-
	<b>83,397,434</b>	3,882,008

- (a) 結餘代表兩項非上市股本投資，即截至二零一六年及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於一間私人公司之B系列優先股之投資；以及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於另一間私人公司之C系列優先股及認股權證之投資，該兩間公司均於美國註冊成立。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22. 可供出售之財務資產 (續)

- (b) 於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認購AC Immune SA (「ACI」) (其時為一間私人公司) 518,758股系列E優先股，代價約為5,000,000美元 (相當於約39,000,000港元)，初步確認為按成本列賬的可供出售金融資產，因為於ACI的投資之公平值於認購日期無法可靠計量。於認購日期，本集團於ACI的投資佔ACI全部已發行股份的約0.96% (按已轉換基準)。於二零一六年九月二十三日，ACI股份於美利堅合眾國納斯達克證券交易所上市。根據認購協議，本集團所持有的518,758股E系列優先股已自動轉換為相同數目的ACI普通股。更多詳情載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六年四月十一日及九月二十六日的公佈。

因此，本集團於ACI的投資的公平值可予計量，而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當時的賬面值與公平值之間的差異13,440,257港元已於年內確認為其他全面收益。

## 23. 存貨

	二零一六年 港元	二零一五年 港元
原料	<b>6,405,183</b>	7,361,707
在製品	<b>4,899,572</b>	5,270,801
製成品	<b>94,911,315</b>	26,046,253
	<b>106,216,070</b>	38,678,761

年內，本集團參照存貨的賬齡分析、預計未來消費、實際狀況及管理層的判斷定期檢討存貨的賬面值。因此，2,685,773港元之存貨已撇減及於損益中確認 (二零一五年：3,411,021港元)。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24. 應收貨款及其他應收款項

	二零一六年 港元	二零一五年 港元
應收貨款	<b>251,914,385</b>	201,524,191
其他應收款項	<b>4,092,695</b>	4,903,059
合計	<b>256,007,080</b>	206,427,250

本集團的政策是向其貿易客戶提供90日的信貸期。

於二零一六年及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董事已考慮客戶的過往記錄及未償還結餘的賬齡，並認為毋須作出有關撥備。

於報告期末，應收貨款賬齡分析：

	二零一六年 港元	二零一五年 港元
0至60日	<b>141,085,757</b>	122,055,778
61至90日	<b>38,987,186</b>	26,039,273
90日以上	<b>71,841,442</b>	53,429,140
	<b>251,914,385</b>	201,524,191

並無個別或集體考慮作減值的應收貨款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一六年 港元	二零一五年 港元
並無逾期或減值	<b>180,072,943</b>	148,095,051
逾期少於三個月	<b>63,200,025</b>	53,429,140
逾期超過三個月	<b>8,641,417</b>	–
	<b>251,914,385</b>	201,524,191

並無逾期的應收貨款不作減值考慮。概無逾期或減值的應收款項與眾多並無近期欠款記錄之客戶有關。已逾期但未減值之結餘與多名並無近期欠款記錄之獨立客戶有關。本集團並無就該等結餘持有任何抵押品。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25. 按金及預付款項

	二零一六年 港元	二零一五年 港元
已付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的按金	<b>382,385</b>	2,934,463
特許費預付款	–	23,874,896
購買製成品的預付款	<b>31,307,263</b>	38,592,872
其他按金	<b>420,910</b>	430,310
其他預付款	<b>3,599,627</b>	7,312,525
總計	<b>35,710,185</b>	73,145,066
減：即期部分	<b>(35,327,800)</b>	(49,746,406)
非即期部份	<b>382,385</b>	23,398,660

按金及預付款項並不包括已減值資產，而其賬面值與公平值相若。

## 26. 應收可換股票據

	二零一六年 港元	二零一五年 港元
非上市債務證券，按成本值	<b>4,500,220</b>	4,500,220
應計利息收入	<b>305,690</b>	1,079,910
	<b>4,805,910</b>	5,580,130
減：借方還款	–	(774,220)
減：可換股票據減值	<b>(4,805,910)</b>	(4,805,910)
	–	–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26. 應收可換股票據 (續)

於二零零九年，本集團訂立協議以向印度尼西亞的一間私人公司（「借方」）認購本金額580,000美元（相當於4,500,220港元）的可換股票據（「票據」）。

根據協議，借方應於到期日（即二零一一年七月三十日）向本集團償還本金額連同按本金額的20%計算的一次性利息款。

受參與首次公開招股（「首次公開招股」）須符合資格的規限，本集團亦有權將票據本金額兌換為借方的股份。票據兌換價須為首次公開招股項下每股發售價折讓50%，須於二零一一年七月三十日前進行，否則本集團有權選擇將兌換期額外延長六個月。倘本集團同意額外延長六個月，則兌換率為首次公開招股項下每股發售價折讓65%。

根據二零一一年七月二十一日之延長函件，由於首次公開招股出現延誤，各方同意將到期日延長至二零一二年四月十五日。其後各方又同意進一步延期至二零一四年四月十五日，而協議所有其他條款及條件維持不變。

於二零一四年二月二十六日，借方同意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十五日之前向本集團償還該票據之本金額。

於二零一五年一月八日，借方已向本集團償還100,000美元，相當於774,220港元。

董事認為，由於合理公平值估計範圍之變動屬重大，故未能可靠計量嵌入式衍生工具或合併非上市債務證券的公平值，而票據因而按成本值減任何減值虧損列賬。於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減值虧損1,925,910港元已於損益確認。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董事已評估該票據之可收回金額及斷定餘額將無法收回。

## 27. 現金及現金等值物及已質押銀行存款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以人民幣計值的現金及銀行結餘約為95,700,000港元（二零一五年：約54,000,000港元）。人民幣於中國不可自由兌換為外幣。根據中國外匯管理規定與結匯、售匯及付匯管理規定，本集團獲准透過授權進行外匯業務的銀行將人民幣兌換為外幣。

本集團之已抵押銀行存款指向銀行質押之存款，以作本集團獲授短期銀行融資之抵押。存款按固定年利率0.01%計息。已抵押銀行存款將於解除相關銀行融資時解除。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28. 應付貨款及其他應付款項

	二零一六年 港元	二零一五年 港元
應付貨款	<b>496,139</b>	2,332,915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款項(附註)	<b>194,631,926</b>	151,955,565
	<b>195,128,065</b>	154,288,480

附註：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包括銷售應計費用及營銷成本180,555,883港元(二零一五年：135,805,205港元)。

於報告期末，應付貨款的賬齡分析：

	二零一六年 港元	二零一五年 港元
0至60日	<b>496,139</b>	2,232,485
61至90日	-	-
超過90日	-	100,430
	<b>496,139</b>	2,332,915

## 29. 銀行借貸－有抵押

	二零一六年 港元	二零一五年 港元
有抵押銀行借貸		
一年內到期還款	<b>9,695,000</b>	31,000,000
一年至五年內到期	<b>29,085,000</b>	20,000,000
銀行借貸總額	<b>38,780,000</b>	51,000,000
一年內及一年後到期還款(附帶按要求還款條文)之 銀行借貸賬面值	<b>38,780,000</b>	51,000,000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銀利借貸及銀行融資(i)本集團樓宇及租賃物業裝修(附註17)；(ii)本集團土地使用權(附註18)；(iii)以本公司及本集團旗下一間附屬公司提供的公司擔保，以及(iv)銀行存款20,000,000港元作抵押。銀行借貸按浮息計息。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銀行借貸的實際利率為1.7%(二零一五年：介乎3.05%至3.31%)。

本集團獲得銀行信貸額度15,931,444港元(二零一五年：111,937,448港元)，其中38,780,000港元(二零一五年：51,000,000港元)已於報告期末動用。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30. 可換股貸款應付款項

於二零一六年七月六日，本公司與國際金融公司（「國際金融公司」）訂立可換股貸款協議，據此，借方同意借出而本公司同意借取本金總額為150,000,000港元之可換股貸款，年利率為1.9%（「可換股貸款應付款項」）。

根據可換股貸款協議之條款，國際金融公司有權於發放日期後及到期日前任何時間按轉換價每股股份5.90港元（可根據可換股貸款協議所載作出反攤薄調整）將可換股貸款應付款項之全部或任何部分未償還本金額轉換為本公司股份。到期日指發放日期滿五週年當日。

本公司將於到期日償還可換股貸款應付款項之未償還本金額，以及贖回溢價（如有）。倘若（其中包括）：  
(a)在可換股貸款協議所述的特定情況下，本公司若干股東（作為一個群體）的股權減少；(b)本公司若干股東（作為一個群體）不再作為本公司單一最大直接及間接股東；或(c)任何人士（不包括若干股東（作為一個群體））本身或透過其聯屬人士取得委任本公司董事會過半數董事的權力，令控制權出現變動，贖回溢價由借方就可換股貸款應付款項本金額可獲得(i)每年6%內部回報率；或(ii)每年8%內部回報率。

根據可換股貸款協議，除非國際金融公司另行書面同意，本公司須於發生任何控制權變動（定義見可換股貸款協議）後10日內預付應付可換股貸款尚未償還本金額連同累計利息、贖回溢價（如有）、增加成本（如有）及所有其他根據可換股貸款協議需支付的款項，包括應付平倉成本（倘並非於利息支付日支付預付款）。

債務部分及權益轉換部分的公平值按發行應付可換股貸款釐定。債務部分的公平值採用等價不可換股債券的市場利率計算。剩餘金額代表權益轉換部分的價值計入權益。溢價（即嵌入式衍生工具）單獨按公平值計量。於應付可換股貸款發行日期及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溢價的公平值乃由本公司董事參考國際評估編製的估值釐定，金額屬微少。

年內已發行的應付可換股貸款應付款項變動如下：

	債務部分 港元	轉換部分 港元	總計 港元
年內已發行的可換股貸款的面值	116,676,782	33,323,218	150,000,000
推算利息開支	6,009,224	–	6,009,224
已付利息	(1,251,666)	–	(1,251,666)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21,434,340	33,323,218	154,757,558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31. 遞延稅項負債

已確認的遞延稅項負債及其變動詳情如下：

	開發費用 港元	中國附屬公司 未配發盈利 港元	合計 港元
於二零一五年一月一日	3,756,885	7,760,493	11,517,378
年內結算	–	(1,371,913)	(1,371,913)
年內於損益表中扣除	1,554,402	3,972,403	5,526,805
匯兌差額	(269,512)	–	(269,512)
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5,041,775	10,360,983	15,402,758
年內結算	–	(4,199,168)	(4,199,168)
年內於損益表中扣除／(計入)	3,643,427	(3,320,221)	323,206
匯兌差額	(484,621)	–	(484,621)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8,200,581	2,841,594	11,042,175

未配發盈利的預扣稅乃按中國附屬公司未配發盈利計算，此乃按預期分配予主要營業地點位於香港之控股公司之可分派溢利的5%計算。於報告期末，尚未就遞延稅項作出撥備之中國附屬公司未配發盈利約為57,000,000港元（相當於人民幣51,000,000元）（二零一五年：90,700,000港元；相當於人民幣73,000,000元），因為本集團能控制暫時差異的撥回時間，而暫時差異在可見將來有可能不會撥回。

## 32. 股本

### 法定

	二零一六年		二零一五年	
	股份數目	港元	股份數目	港元
每股面值0.1港元之普通股	<b>1,000,000,000</b>	<b>100,000,000</b>	1,000,000,000	100,000,000

### 已發行及繳足

	二零一六年		二零一五年	
	股份數目	港元	股份數目	港元
年初	<b>559,541,000</b>	<b>55,954,100</b>	556,750,000	55,675,000
已行使僱員購股權	<b>108,000</b>	<b>10,800</b>	2,791,000	279,100
已行使非僱員購股權	<b>2,500,000</b>	<b>250,000</b>	–	–
年末	<b>562,149,000</b>	<b>56,214,900</b>	559,541,000	55,954,100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33. 儲備

本公司	股份溢價 港元	購股權儲備 港元	應付 可換股貸款的 轉換部分 港元	(累計虧損) / 保留盈利 港元	總計 港元
於二零一五年一月一日結餘	969,871	15,666,606	-	(8,891,387)	7,745,090
年內溢利	-	-	-	11,277,555	11,277,555
以股本結算及以股份支付之交易 根據購股權計劃發行股份	-	4,662,052	-	-	4,662,052
所得款項	6,140,200	-	-	-	6,140,200
行使購股權	2,798,156	(2,798,156)	-	-	-
已付二零一四年末期股息	-	-	-	(12,248,500)	(12,248,500)
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結餘	9,908,227	17,530,502	-	(9,862,332)	17,576,397
年內溢利	-	-	-	29,037,677	29,037,677
以股本結算及以股份支付之交易	-	1,272,561	-	-	1,272,561
行使購股權	7,645,877	(1,908,277)	-	-	5,737,600
已付二零一五年末期股息	-	-	-	(13,988,525)	(13,988,525)
發行可換股貸款	-	-	33,323,218	-	33,323,218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結餘	17,554,104	16,894,786	33,323,218	5,186,820	72,958,928

本集團各儲備的性質及用途載列如下：

### (i) 資本儲備

資本儲備相當於過往年度收購一家附屬公司的折讓。

### (ii) 法定盈餘儲備

根據中國公司法，本公司的中國附屬公司須將根據中國會計準則及法規所釐定除稅後溢利的10%撥入法定盈餘儲備。相關儲備可用作削減附屬公司產生的虧損，或資本化為附屬公司的繳足股本。法定盈餘儲備乃不可分派。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33. 儲備 (續)

### (iii) 外幣匯兌儲備

外幣匯兌儲備包括換算海外業務綜合財務報表產生的所有匯兌差額。該儲備乃根據載於附註4(m)的會計政策處理。

## 34. 以股份支付款項

### (a) 股本結算購股權計劃

購股權計劃(「該計劃」)之採納於二零一三年五月三日獲批准。該計劃旨在提供獎勵及回報予對本集團之業務成功作出貢獻之合資格參與者。該計劃之合資格參與者包括(i)本集團任何公司或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或本集團持有權益之公司，或該公司之附屬公司(「聯屬人士」)僱用之任何董事、高級職員、僱員或高級職員(不論全職或兼職)(「僱員」)、顧問、專業人士、客戶、供應商(不論提供貨品或服務)、代理、夥伴或諮詢人或聯屬人士之承包商；或(ii)任何信託或全權信託之受託人，而該等信託及全權信託之受益人或全權信託對象包括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或一名聯屬人士之任何董事、高級職員、僱員、顧問、專業人士、客戶、供應商(不論提供貨品或服務)、代理、夥伴或諮詢人或承包商；或(iii)任何董事、高級職員、僱員、顧問、專業人士、客戶、供應商(不論提供貨品或服務)、代理、夥伴或諮詢人實益擁有之公司或本集團或任何聯屬人士之承包商(「合資格參與者」)。

當全面行使根據該計劃及涉及本公司發行或授出購股權或股份或其他證券之類似權利之任何其他計劃授出但尚未行使之購股權時，可予發行之股份數目上限，合共不得超過不時之已發行股份的30%。承授人於接納一份購股權時，須支付1港元的象徵式代價。

該計劃之股份認購價可由本公司董事會絕對酌情釐定，但無論如何不少於以下各項中較高者：(i)股份之面值；(ii)聯交所日報表於授出日期(必須一個營業日)所報之股份收市價；及(iii)緊接授出有關購股權日期前五個營業日聯交所日報表所報之股份平均收市價。

任何董事、行政總裁或主要股東或其各自任何聯繫人獲授任何購股權時，須獲本公司的獨立非執行董事(就此等目的而言，不包括本公司的任何為建議承授人的獨立非執行董事)批准。倘本公司的主要股東或獨立非執行董事或其各自聯繫人獲授任何購股權將會導致已發行或於截至授出日期止(包括該日)任何十二個月期間授予或將授予該人士的購股權(包括已獲行使、註銷或尚未獲行使的購股權)獲行使而擬將發行的股份總數：

- (i) 佔已發行股份合計逾0.1%；及
- (ii) 根據股份於每次授出日期的收市價計算的總值超逾5,000,000港元。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34. 以股份支付款項 (續)

### (a) 股本結算購股權計劃 (續)

則相關進一步授出購股權須獲本公司股東批准。本公司須向其股東寄發通函。所有關連人士須於相關股東大會上放棄投贊成票。根據上市規則，於股東大會上批准授出相關購股權須進行投票表決。

根據二零一三年十月三十日的一項董事會決議案，本公司根據購股權計劃向本集團若干僱員授出19,500,000份購股權。下文載列根據該計劃授出之尚未行使購股權的詳情：

(1) 所有已授出購股權的行使價均為每股股份2.30港元；

(2) 所有購股權持有人僅可按下列方式行使彼等之購股權：

購股權將分5批歸屬，即首20%自授出日期後六個月開始、第二批20%自授出日期後一年開始、第三批20%自授出日期後一年半開始、第四批20%自授出日期後二年開始，而餘下20%則自授出日期後二年半開始；

(3) 向承授人授出的所有已授出或未獲行使購股權將於二零一八年十月二十九日失效。

本集團年內推出一項新計劃。根據二零一六年十一月十一日之董事會決議案，本公司根據計劃向本集團三名員工授出2,300,000份購股權。根據計劃授出購股權的詳情載列如下：

(1) 所有已授出購股權的行使價均為每股股份5.90港元；

(2) 所有購股權持有人僅可按下列方式行使彼等之購股權：

購股權將分5批歸屬，即首20%自授出日期後六個月開始、第二批20%自授出日期後一年開始、第三批20%自授出日期後一年半開始、第四批20%自授出日期後二年開始，而餘下20%則自授出日期後二年半開始；

(3) 向承授人授出的所有已授出或未獲行使購股權將於二零二一年十一月十日失效。

年內授出購股權的估計公平值乃於授出日按二項式估值模式計算，該估值模式的輸入數據如下：

	二零一六年 十一月十一日
股價	3.55港元
行使價	5.90港元
預期波幅	53%
預期壽命	5年
無風險利率	0.965%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34. 以股份支付款項 (續)

### (a) 股本結算購股權計劃 (續)

#### (3) (續)

無風險利率乃根據香港金融管理局到日期為二零一六年十一月十一日的外匯基金債券於估值日期的市場收益率計算。預期波幅乃基於可資比較公司於與授出日期前之預期壽命相同的期間的股價歷史波幅計算。

下表載列截至二零一六年及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根據該計劃授出的尚未行使購股權的變動詳情：

####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購股權數目				於二零一六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尚未行使
	行使價 港元	於二零一六年 一月一日 尚未行使	年內授出	年內行使	
執行董事					
— 方海洲	2.30港元	3,500,000	—	—	3,500,000
— 嚴名熾	2.30港元	500,000	—	—	500,000
— 鐘聲	2.30港元	1,168,000	—	(108,000)	1,060,000
其他合資格僱員	2.30港元	11,541,000	—	—	11,541,000
其他合資格僱員	5.90港元	—	2,300,000	—	2,300,000
總計		16,709,000	2,300,000	(108,000)	18,901,000

####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購股權數目				於二零一五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尚未行使
	行使價 港元	於二零一五年 一月一日 尚未行使	年內行使	年內行使	
執行董事					
— 方海洲	2.30港元	3,500,000	—	—	3,500,000
— 嚴名熾	2.30港元	500,000	—	—	500,000
— 鐘聲	2.30港元	3,500,000	(2,332,000)	—	1,168,000
其他合資格僱員	2.30港元	12,000,000	(459,000)	—	11,541,000
總計		19,500,000	(2,791,000)	—	16,709,000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34. 以股份支付款項 (續)

### (a) 股本結算購股權計劃 (續)

於截至二零一五年及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購股權及加權平均行使價呈列如下：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六年		二零一五年	
	數目	加權平均 行使價 港元	數目	加權平均 行使價 港元
於一月一日尚未行使	16,709,000	2.30	19,500,000	2.30
年內已行使	(108,000)	2.30	(2,791,000)	2.30
年內已授出	2,300,000	5.90	-	-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尚未行使	18,901,000	2.74	16,709,000	2.30
於年末可行使	16,601,000	2.30	12,809,000	2.30

年內於行使日期的已行使購股權加權平均股價為每股3.6港元(二零一五年:4.3港元)。

購股權加權平均餘下合約年期如下：

授出日期	二零一六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三年十月三十日	1.8年	2.8年
二零一六年十一月十一日	4.9年	不適用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尚未行使之購股權總數當中，2,300,000份購股權尚未歸屬及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不可行使。(二零一五年:3,900,000份)。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就其根據該計劃授出的購股權確認總開支約772,561港元(二零一五年:4,062,052港元)。

### (b) 以股本結算之服務合約

於二零一三年十月三十日，本公司與香港智信財經通訊社有限公司(「香港智信」)訂立服務合約，委任香港智信為本集團投資者關係顧問，為期三年。考慮到香港智信提供該等服務之代價，本公司已向香港智信授出2,500,000份購股權。

下文載列向香港智信授出購股權的詳情：

- (1) 所有已授出購股權的行使價均為每股股份2.30港元；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34. 以股份支付款項 (續)

### (b) 以股本結算之服務合約 (續)

(2) 所有購股權持有人僅可按下列方式行使彼等之購股權：

- (i) 香港智信購股權總數最多50%可於二零一四年四月三十日至二零一六年十月二十九日期間行使；及
- (ii) 香港智信購股權總數最多50%可於二零一四年十月三十日至二零一六年十月二十九日期間行使；

(3) 全部已授出或未獲行使的香港智信購股權將於二零一六年十月二十九日失效。

於二零一三年十月三十日授出之服務之公平值為1,800,000港元。該等公平值乃根據服務合約所報之條款及條件。

年內於行使日期的已行使購股權加權平均股價為每股3.53港元(二零一五年：不適用)，服務合約於年內已完成(二零一五年：加權平均餘下合約年期：0.8年)。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全部購股權已行使(二零一五年：無)。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就本公司向香港智信授出的購股權確認總開支約500,000港元(二零一五年：600,000港元)。

## 35. 經營租約安排

經營租約款項乃本集團就物業應付的租金。租約議定為以預定租金租用2年。

年內根據經營租約支付最低租金款項如下：

	二零一六年 港元	二零一五年 港元
最低租金款項：		
— 物業	<b>951,670</b>	871,020

未來到期最低租金款項總額如下：

	二零一六年 港元	二零一五年 港元
一年內	<b>967,800</b>	951,670
一年後但不超過五年	<b>161,300</b>	1,129,100
	<b>1,129,100</b>	2,080,770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36. 公司層面的財務狀況報表

	附註	二零一六年 港元	二零一五年 港元
<b>非流動資產</b>			
於附屬公司之權益		<b>223,258,800</b>	70,695,408
<b>流動資產</b>			
其他應收款項		-	575,000
按金及預付款項		<b>233,796</b>	235,051
現金及現金等值物		<b>30,152,790</b>	5,983,578
<b>流動資產總值</b>		<b>30,386,586</b>	6,793,629
<b>資產總值</b>		<b>253,645,386</b>	77,489,037
<b>流動負債</b>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b>3,037,218</b>	3,958,540
<b>流動負債總值</b>		<b>3,037,218</b>	3,958,540
<b>流動資產淨值</b>		<b>27,349,368</b>	2,835,089
<b>資產總值減流動負債</b>		<b>250,608,168</b>	73,530,497
<b>非流動負債</b>			
可換股貸款應付款項	30	<b>121,434,340</b>	-
<b>負債總值</b>		<b>124,471,558</b>	3,958,540
<b>資產淨值</b>		<b>129,173,828</b>	73,530,497
<b>本公司擁有人應佔股本及儲備</b>			
股本	32	<b>56,214,900</b>	55,954,100
儲備	33	<b>72,958,928</b>	17,576,397
<b>權益總額</b>		<b>129,173,828</b>	73,530,497

代表董事會

方海洲

鐘聲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37. 於附屬公司之權益

附屬公司於報告期末的詳情如下：

附屬公司名稱	業務架構組成	註冊成立及營業地點	已發行及繳足股本／註冊資本	所有權益百分比		主要業務
				直接	間接	
Essex Bio-Investment Limited	有限公司	英屬處女群島／香港	5美元	100%	-	投資控股
億勝生物製藥有限公司	有限公司	香港	8,000,000港元	-	100%	投資控股
珠海億勝生物製藥有限公司 <sup>(1)</sup>	有限公司	中國	人民幣 50,000,000元	-	100%	製造及銷售生物藥品
珠海億勝醫藥有限公司 <sup>(1)</sup>	有限公司	中國	人民幣 3,000,000元	-	100%	市場推廣及分銷生物藥品
珠海億勝科技發展有限公司 <sup>(1)</sup>	有限公司	中國	人民幣 25,000,000元	-	100%	投資控股

<sup>(1)</sup> 根據中國法律，該附屬公司登記為外商獨資企業。

## 38. 資本承擔

	二零一六年 港元	二零一五年 港元
訂約但並無撥備：		
— 物業、廠房及設備	<b>378,740</b>	2,569,615
— 開發費用（附註）	<b>13,015,534</b>	25,068,640
	<b>13,394,274</b>	27,638,255

附註：

開發費用指就研究及發展本集團項目向獨立第三方支付合約費。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39. 財務風險管理

本集團財務工具於其日常業務中產生的主要風險為信貸風險、流動資金風險、利率風險及貨幣風險。

本集團透過下文所述的財務管理政策及慣例減少該等風險。

### (a) 信貸風險

本集團的信貸風險主要歸因於應收貨款及其他應收款項、應收可換股貸款及銀行結餘。管理層現正施行信貸政策，持續監控該等信貸風險。

就應收貨款及其他應收款項而言，會對所需信貸額超過若干金額的所有客戶進行個別信貸評估。此等評估著重客戶過往到期還款記錄及目前還款能力，並計及有關客戶以及客戶經營業務所在經濟環境的特定資料。持續信貸評估乃根據應收貨款的客戶的財務狀況進行。一般而言，本集團並無向客戶收取抵押品。

本集團所承受之信貸風險，主要受各客戶之個別特性所影響。客戶所經營之行業之違約風險，亦會對信貸風險構成影響，惟影響力較小。於報告期末，本集團面對若干信貸風險集中的情況，當中28%（二零一五年：24%）及48%（二零一五年：37%）為分別應收本集團最大客戶及五大客戶之應收貨款總額。

本集團因應收貨款及其他應收款項而面對信貸風險，而更多相關定量披露資料載於附註24。

銀行結餘的信貸風險有限，因為對手方為信貸評級良好或聲譽卓著的銀行。

### (b) 流動資金風險

本集團的政策為定期監察其流動資金要求及其是否遵守借貸契約，以確保其能維持足夠的現金儲備及取得主要金融機構足夠承諾信貸融資，以應付其短期及長期的流動資金需求。

下表列示本集團財務負債於報告期末的餘下合約到期日（基於未貼現現金流量計算，當中包括於報告日期以合約息率（或如為浮息，按目前息率）計算的利息付款）及本公司須付款之最早日期。

具體而言，就包含銀行可自行酌情行使按要價還條款的銀行貸款而言，按實體須付款之最早日期（即借款人行使其無條件權利要求立即償還貸款之時）的現金流量分析如下。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39. 財務風險管理 (續)

### (b) 流動資金風險 (續)

	賬面值 港元	未貼現合約 現金流量總額 港元	一年內或 按要求 港元	超過一年 但五年內 港元	超過五年 港元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非衍生工具：					
應付貨款及其他應付款項	195,128,065	195,128,065	195,128,065	-	-
銀行貸款－有抵押	38,780,000	38,780,000	38,780,000	-	-
可換股貸款應付款項	121,434,340	182,604,046	-	182,604,046	-
	<b>355,342,405</b>	<b>416,512,111</b>	<b>233,908,065</b>	<b>182,604,046</b>	-
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非衍生工具：					
應付貨款及其他應付款項	154,288,480	154,288,480	154,288,480	-	-
銀行貸款－有抵押	51,000,000	51,000,000	51,000,000	-	-
	<b>205,288,480</b>	<b>205,288,480</b>	<b>205,288,480</b>	-	-

到期日分析－須根據還款安排按要求的銀行貸款

	賬面值 港元	一年內 港元	超過一年 但五年內 港元	未貼現合約 現金流量總額 港元
於二零一六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b>38,780,000</b>	<b>10,329,940</b>	<b>29,293,626</b>	<b>39,623,566</b>
於二零一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51,000,000	32,013,985	21,223,315	53,237,300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39. 財務風險管理 (續)

### (c) 利率風險

利率風險涉及金融工具之公平值或現金流會因市場利率變動而波動的風險。本集團的利率風險主要源於已抵押銀行存款及銀行借貸。浮息借貸分別令本集團承受現金流利率風險及公平值利率風險。

本集團承受的市場利率變動風險主要涉及本集團的浮息債務責任。本集團並無實行任何程序以對沖利率風險。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倘利率整體上升／下跌50個基點，而所有其他變數維持不變，估計本集團的除所得稅後溢利及保留盈利將減少／增加約163,000港元。

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倘利率整體上升／下跌50個基點，而所有其他變數維持不變，估計本集團的除所得稅後溢利及保留盈利將減少／增加約213,000港元。

釐清上述敏感度分析時乃假設利率變動已於各有關期間末發生，並已應用至當日存續借貸的利率風險。50個基點的升幅或跌幅指管理層對直至下個年報日期前期間合理可能利率變動的評合。二零一五年的分析乃根據同樣基準。

### (d) 貨幣風險

本集團主要於中國經營業務，大部分交易以人民幣結算，故並無因外幣匯率變動而產生重大風險。

## 40. 資本風險管理

本集團管理資本的主要目的為確保其具備持續經營能力，以向股東提供回報及向其他權益持有人帶來利益，並維持優化的資本結構，以減少成本。

本集團為維持或調整資本結構，可能調整支付予股東的股息、向股東提供的資本回報、發行新股或出售資產之數額，因而減少債務。

本集團之資本結構包括負債（包括銀行借款、應付可換股貸款款項、現金及現金等值物及總權益）。本集團管理層定期審閱資本架構。作為審閱之一部分，管理層考慮資本成本及各資本類別牽涉的風險。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40. 資本風險管理 (續)

於報告期末，本集團的資產負債比率如下：

	二零一六年 港元	二零一五年 港元
銀行借貸—有抵押	<b>38,780,000</b>	51,000,000
可換股貸款應付款項	<b>121,434,340</b>	—
減：現金及現金等值物	<b>(156,180,115)</b>	(64,613,176)
減：抵押銀行存款	<b>(20,000,000)</b>	(20,000,000)
現金淨值及已抵押銀行存款	<b>(15,965,775)</b>	(33,613,176)
總權益	<b>556,864,066</b>	412,946,836
負債淨值對權益比率	不適用	不適用

本集團利用資產負債比率（即負債淨值除以總權益）監控資本。根據綜合財務狀況表所示，負債淨值按借款之和減現金及現金等值物及已抵押銀行存款之和計算。本集團旨在將資產負債比率維持在合理水平，而董事認為於報告日期，本集團的資產負債比率維持在合理水平。

## 41. 按類別劃分的財務資產及財務負債概要

下表列示財務資產及財務負債賬面值及公平值。

	二零一六年 港元	二零一五年 港元
<b>財務資產</b>		
按成本計量之可供出售財務資產	<b>31,183,750</b>	3,882,008
按公平值計量之可供出售財務資產	<b>52,213,684</b>	—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財務資產	<b>6,825,260</b>	5,316,069
按攤銷成本計算貸款及應收款項（包括銀行結餘及現金）	<b>454,129,597</b>	297,661,805
	<b>544,352,291</b>	306,859,882
<b>財務負債</b>		
按攤銷成本計量的財務負債	<b>355,342,405</b>	205,288,480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42. 關連人士交易

年內，本集團與關連方進行以下交易：

### (a) 購入製成品

與關連方的關係	二零一六年 港元	二零一五年 港元
聯繫人	<b>263,635</b>	664,380

### (b) 預付所購入製成品後的年末結餘

與關連方的關係	二零一六年 港元	二零一五年 港元
聯繫人	<b>1,384,926</b>	1,749,361

(c) 年內，主要管理人員只由執行董事組成，彼等的薪酬載於附註11及34。

## 43. 報告期後事項

本公司宣佈在韓國交易所設立韓國預託證券計劃（「韓國預託證券計劃」）。本公司透過其韓國法律顧問及牽頭經辦人正就建議韓國預託證券計劃與韓國交易所磋商。截至該等財務報表通過日期，尚未向韓國交易所提出任何有關韓國預託證券計劃的申請。更多詳情載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七年三月八日的公佈。

## 44. 批准綜合財務報表

綜合財務報表已於二零一七年三月二十一日獲董事會批准及授權刊發。

## 五年財務概要

以下為本集團綜合業績及資產與負債概要，乃按下文附註1至2所載基準編製：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六年 港元	二零一五年 港元	二零一四年 港元	二零一三年 港元	二零一二年 港元
<b>業績</b>					
營業額	<b>775,662,998</b>	654,010,499	518,299,695	347,046,987	267,255,167
銷售成本	<b>(152,636,311)</b>	(124,418,858)	(107,042,880)	(36,114,212)	(23,563,134)
毛利	<b>623,026,687</b>	529,591,641	411,256,815	310,932,775	243,692,033
其他收入、其他收益及虧損	<b>7,395,501</b>	6,382,673	2,039,556	1,751,491	2,427,379
分銷及銷售開支	<b>(410,539,424)</b>	(352,109,409)	(271,365,907)	(212,001,745)	(168,012,021)
行政開支	<b>(47,958,700)</b>	(51,157,864)	(42,368,241)	(25,573,935)	(26,754,610)
融資成本	<b>(9,686,016)</b>	(2,056,200)	(3,807,592)	(2,046,527)	(1,701,743)
除所得稅前溢利	<b>162,238,048</b>	130,650,841	95,754,631	73,062,059	49,651,038
所得稅	<b>(25,953,667)</b>	(25,755,651)	(20,481,540)	(18,165,363)	(10,655,902)
年內溢利	<b>136,284,381</b>	104,895,190	75,273,091	54,896,696	38,995,136
其他全面收益	<b>(18,972,805)</b>	(21,827,038)	(790,435)	5,315,972	697,797
年內綜合收益總額	<b>117,311,576</b>	83,068,152	74,482,656	60,212,668	39,692,933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 全面收益總額	<b>117,311,576</b>	83,068,152	74,482,656	60,212,668	39,692,933

# 五年財務概要

## 資產及負債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六年 港元	二零一五年 港元	二零一四年 港元	二零一三年 港元	二零一二年 港元
非流動資產	<b>377,815,452</b>	277,113,324	218,964,914	211,731,637	173,061,753
流動資產	<b>555,481,952</b>	359,465,593	284,076,953	175,279,968	158,681,386
流動負債	<b>(243,956,823)</b>	(208,229,323)	(160,478,657)	(128,256,757)	(131,348,682)
流動資產淨值	<b>311,525,129</b>	151,236,270	123,598,296	47,023,211	27,332,704
非流動負債	<b>(132,476,515)</b>	(15,402,758)	(11,517,378)	(4,760,834)	(4,121,555)
資產淨值	<b>556,864,066</b>	412,946,836	331,045,832	253,994,014	196,272,902

附註：

1. 本集團綜合業績概要包括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之業績，猶如本集團之現行結構於財政期間或有關公司各自註冊成立日期以來（以較短者為準）一直存在。本集團截至二零一四年、二零一三年及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綜合業績乃摘錄自該等年度的已刊發經審核財務報表。本集團截至二零一六年及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綜合業績載於經審核財務報表第52頁。
2. 於二零一四年、二零一三年及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綜合財務狀況報表乃摘錄自截至二零一四年、二零一三年及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已刊發經審核財務報表，並按照猶如本集團於該等年度已經存在為基準編製。於二零一六年及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綜合財務狀況報表載於經審核財務報表第53頁。